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通过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三、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报告期”、“报告期”）中期财务报告为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郭晓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杜军先生及会计部门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经理傅和娟女士声明：保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不分配 2025 年半年度利润，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章董事会报告第二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2025 年半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如中、英文发生歧义，以中文版本为准。

目录

第一章	释义	3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7
第一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19
第五章	重要事项	22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章	债券相关情况	31
第八章	财务报告	32
第一节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32
第二节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153
第九章	备查文件目录	187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或[上海石化]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中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化股份]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财务公司]	指	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海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3 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交易所网站]	指	www.hkexnews.hk
[上海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本公司网站]	指	www.spc.com.cn
[HSE]	指	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物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之《企业管治守则》
[股权激励计划]	指	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二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石化
公司的英文名称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SPC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郭晓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刚	余光贤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传真	8621-57940050	8621-57940050
电子信箱	liugang@spc.com.cn	yuguangxian@spc.com.cn

（三）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540
公司香港主要经营地址	香港英皇道510号港运大厦605室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pc.com.cn
电子信箱	spc@spc.com.cn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公司股份简况

股份种类	股份上市交易所	股份简称	股份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H 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油化工股份	0033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于《财务汇报局条例》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法律顾问： 中国境内：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0层 100020 中国香港：中伦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四楼 100020 联席公司秘书： 刘刚，徐海燕 香港交易所授权代表： 郭晓军，徐海燕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9,523,226	43,532,806	(9.21)
(亏损)/利润总额	(595,616)	37,495	(168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462,128)	27,912	(1755.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收益	(439,375)	61,305	(81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43	341,970	127.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305,137	25,040,254	(2.94)
总资产	41,973,134	41,769,339	0.49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元/股)	(0.044)	0.003	(1,566.67)
稀释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元/股)	(0.044)	0.003	(1,56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元/股)	(0.042)	0.006	(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亏损)/收益率 (%) *	(1.870)	0.113	减少 1.98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亏损)/收益率 (%) *	(1.778)	0.247	减少 2.025 个百分点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八)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差异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亏损)/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462,128)	27,912	24,305,137	25,040,254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449,274)	2,845	24,293,317	25,028,251

有关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详情请参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辞退福利	(22,0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0
所得税影响额	8,2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4)
合计	(22,753)

第三章 董事会报告

第一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位于上海西南部金山卫，是高度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主要把石油加工为多种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本公司大部分产品销往中国国内市场，而销售额主要源自华东地区的客户。华东地区乃中国发展最快的区域之一。

中国对高质量石化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是本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本公司利用高度综合性的优势，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同时不断改良现有产品的质量及品种，不断优化工艺技术，推进节能降耗，走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2025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分化趋势持续深化。中国经济展现了较强的韧性，就业、物价和居民收入总体稳定。受供需错配、贸易摩擦、地缘风险等因素持续压制影响，全球化工市场整体运行处于周期底部，区域表现高度分化。中国“绿色转型”“国产替代”“产业高端化”等中长期逻辑正逐步强化，为行业打开结构跃迁的战略窗口。反内卷、设备更新、绿色智能转型及产业链高端化建设趋势显著。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主要的炼油化工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整体规模实力，是中国重要的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生产企业，并拥有独立的公用工程、环境保护系统，及海运、内河航运、铁路运输、公路运输配套设施。

本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在于质量、地理位置和纵向一体化生产。公司拥有 50 余年的石油化工生产经营和管理经验，在石化行业积累有深厚的资源。公司曾多次获全国和地方政府的优质产品奖。公司地处中国经济最活跃、石化产品需求旺盛的长三角核心地区，拥有完备的物流系统和各项配套设施，邻近大多数客户，这一地理位置使公司拥有沿海和内河航运等运输便利，在运输成本和交货及时方面有竞争优势。公司利用炼油化工一体化的优势，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及品种，优化生产技术并提高关键上游装置的能力，提高企业资源的深度利用和综合利用效率，具有较强的持续发展能力。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本集团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同时阅读。除另有说明外，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25 年上半年，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关税战对全球经济秩序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冲击。上半年我国 GDP 同比增长 5.3%，运行总体平稳，延续稳中向好态势。受关税战、地缘政治波动、OPEC+加速增产等因素影响，国际原油市场价格宽幅震荡，市场供需矛盾持续突出，石化行业竞争激烈。

面对日益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形势，本集团加快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积极应对经营创效挑战，全力打好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双线作战”攻坚战，各项工作总体按照预定目标有序推进。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395.00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39.90 亿元，降幅为 9.17%；税前亏损为人民币 5.83 亿元（去年同期税前盈利为人民币 0.12 亿元），同比亏损增加人民币 5.95 亿元；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权益后亏损为人民币 4.49 亿元（去年同期盈利为人民币 0.03 亿元），同比亏损增加人民币 4.52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的主体商品总量 557.68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4.35%。本集团累计加工原油 632.49 万吨（含来料加工 55.64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4.93%。生产成品油 399.29 万吨（含来料加工 44.99 万吨），同比减少 6.81%，其中生产汽油 166.81 万吨，同比增长 0.14%；柴油 119.87 万吨，同比减少 13.56%，航空煤油 112.61 万吨，同比减少 8.62%。生产乙烯 27.33 万吨，同比增加 24.34%；对二甲苯 35.29 万吨，同比增加 1.20%；生产塑料树脂及共聚物 45.77 万吨，同比减少 3.21%。生产合成纤维 1.45 万吨，同比增长 5.07%。上半年本集团的产品产销率为 99.94%，货款回笼率（不含关联企业）为 100%。

安全环保风险总体可控。压实属地网格化和专业条线的管理责任，推进老旧装置专项隐患整治，整改完成率 98.8%，计划年内全部整改完成。开展安全风险评估、风险承包活动和隐患排查治理，严控承包商和直接作业环节风险，严格开展承包商资质审查。坚持从严管理不动摇。上半年，外排工业废水综合达标率、有控废气达标率、危险废物妥善处理处置率均为 100%，厂区边界 VOCs 浓度均值 62.4 $\mu\text{g}/\text{m}^3$ ，同比下降 9.70%。

炼化一体发力拓市攻坚。炼油板块围绕增航、稳汽、压柴，通过优化汽柴油组分油流向、调整加氢裂化和催化产品结构等措施，压减汽柴油增量，提高高牌号汽油比例。化工板块围绕优化原料结构、增产芳烃，化工轻油、三烯、苯、PX 收率均同比有所提高。抓住市场机遇，增产增销石油焦和液化气。优化热电业务，实施“峰平谷”错峰发电用电，降低用电碳履约成本。

产业转型升级有效推进。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方向，启动公司“十五五”规划编制。加快项目建设步伐，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项目完成总体设计审查和优化调整工作，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全面土建施工，弹性体及其配套项目机械完工，启动大丝束碳纤维异地建设项目和国家危化品应急救援上海基地项目。加快数智化转型步伐，开展“地理信息域、计划经营域、生产执行域、项目建设域、个人事务域”五个数智化管理域建设，持续锻造精益高效的生产组织和计划执行能力、敏捷优质的产品供应和技术服务能力、领先同行的产品开发和拓展能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创新驱动效能加速释放。加大化工新产品研发推广力度，优化合成材料牌号，增产高附加值产品。加强产业合作，加快 110KV 超高压电缆料开发；拓展发泡料、医用料等新产品自销业务。加大碳纤维技术提升和拓市扩销力度，持续开展 48K 大丝束碳纤维产业化和热塑性航空复材攻关，推进高强中模碳纤维工业化技术及其应用研究，参编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国家或团体标准 4 项，其中 2 项标准已发布。团体标准《工业级聚丙烯腈基大丝束碳纤维纱》获 CSTM（中国试验与材料标准平台）标准创新一等奖。

改革管理成效日益凸显。优化管理机制，压缩公司和二级单位“两办”（总经理办公室、党委

办公室)，压减公司机关内设科室，整合计划部、销售中心成立“计划经营部”。统筹完善薪酬分配与绩效考核，建立工资总额、劳务费、福利费等重点费用动态监控机制，强化人工成本全流程管控。完善工效联动和“人力资源池”运行机制，通过“劳动合同+上岗协议”双契约管理。牢固树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理念，管控燃动费用，深挖节能潜力，严格按消耗定额控制三剂等辅材费用，对循环水、污水处理、氮气、后勤等开展专项成本对比分析。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报告期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分比 (%)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分比 (%)
		百万元			百万元	
炼油产品	4,326.17	20,921.99	62.46	4,638.06	24,948.22	66.53
化工产品	1,252.31	8,477.13	25.31	1,153.59	8,757.87	23.36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3,855.86	11.51	-	3,144.79	8.39
其他	-	243.33	0.72	-	645.65	1.72
合计	5,578.48	33,498.31	100.00	5,791.65	37,496.53	100.00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共实现销售净额人民币 334.98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0.66%，其中炼油产品和化工的销售净额分别减少 16.14%和 3.21%，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增加 22.61%。受市场需求下降影响，炼油产品销量下降 6.72%。受原油价格下跌影响，各板块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与同期相比均有所下降。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341.39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9.11%，占销售净额的 101.91%。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加工成本为 230.85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7.35 亿元。其中：本期原油单位加工成本为人民币 4,001.90 元/吨，比去年同期降低人民币 379.86 元/吨，降幅为 8.67%，单位加工成本下降使得成本减少人民币 21.91 亿元；本期原油加工量（不含来料加工）较去年同期减少 12.42 万吨，原油加工量下降使得成本减少人民币 5.44 亿元。上半年本集团原油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重为 67.62%。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辅料的支出为人民币 37.96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44%。报告期内，本集团折旧摊销和维修费用开支分别为人民币 10.05 亿元和人民币 4.52 亿元，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减少 2.80%，主要是由于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金额减少；维修费用同比增加 38.65%，主要由于本期检修项目较 2024 年同期增加所致。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1.02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1.30 亿元下降了 21.54%，主要因为报告期内代理手续费下降人民币 0.25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0.36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0.22 亿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租金收入减少人民币 0.19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人民币 0.13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0.06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0.74 亿元，去年同期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0.89 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间利息收入减少 0.96 亿元，利息支出减少人民币 0.81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损益后亏损为人民币 4.49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利润人民币 0.03 亿元增加亏损人民币 4.52 亿元。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7.68 亿元，较 2024 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5.17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报告期内采购商品、支付的各项税费等现金流出合计较 2024 年同期减少 26.39 亿元，以及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1.89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7.34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5.86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 2025 年上半年收回以前年度购买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36 亿元，同时本期购入定期存款人民币 25 亿元，而去年同期定期存款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2 亿元，本

报告期定期存款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9 亿元。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 12.81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14.35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取得和偿还借款使用的现金净额为 11.82 亿元，去年同期取得和偿还借款产生的现金净额为 15 亿元。

借款及债务

本集团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资本扩充项目。本集团一般根据资本开支计划来安排长期借款。而短期债务则被用于补充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借款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了人民币 11.82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期短期借款到期偿还人民币 15 亿元，长期借款余额增加人民币 3.18 亿元。本集团本报告期无短期债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浮动利率计息的总借款本金数为人民币 3.87 亿元。

资本开支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4.08 亿元。主要用于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项目的建设施工。

下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项目和大丝束碳纤维异地建设工程等项目实施。本集团计划的资本开支可以由经营所得现金及银行信贷融资拨付。

资产负债率

本集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1.77%（2024 年 6 月 30 日：41.96%）。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

本集团员工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6,715 人，其中 4,089 人为生产人员，1,874 人为销售、财务和其他人员，752 人为行政人员。本集团的员工 72.67%是大专或以上学历毕业生。

本集团根据雇员及董事之岗位、表现、经验及现时市场薪酬趋势厘定雇员及董事的薪酬。其他福利包括国家管理的退休金计划。本集团亦为雇员提供专业及职业培训。

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正式施行，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调整为 25%。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D2 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确认有关附录 D2 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2、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展望下半年，从宏观经济看，尽管外部环境存在不确定性，内部结构调整压力较大，但中国经济保持稳定增长依然有所支撑。从行业看，市场供强需弱格局严峻，新能源车渗透率提升，存量市场需求受到挤压，化工市场仍处于景气周期低谷。

从集团自身来看，公司面临的生产经营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下半年本集团将重点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稳中求进，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 以更大力度抓实安全环保，做好风险防范。压实各级网格化管理责任，抓好排查整治，突出规范性和全过程受控，从严从实抓好安全生产。以预防为主抓好环保管理，争创绿企 A 级企业。严格执行国务院国资委“十不准”禁令，深入推进风控内控体系建设，依法合规防控经营风险。

2. 以更大力度抓实经营优化，促进增量增效。做好原油轻重搭配，优化原油进厂方式。按照“宜烯则烯，宜芳则芳”的原则，发挥物料最大价值和最优流向。强化节能管理和费用管控，持续推进降本减费。加强沟通，优化产品管理，狠抓产销协同，拓宽市场份额。

3. 以更大力度抓实创新驱动，推动转型升级。坚持“炼油向化工转、化工向材料转、材料向高端转、园区向生态转”发展思路。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项目，深入研究乙烯、丙烯下游布局，做好乙烯原料、产品方案优化等工作。加快大丝束碳纤维异地布局项目建设，持续提升现有碳纤维装置科技攻关和生产运营优化，着力拓展大丝束在风电叶片、无人机、汽车等领域规模销售，加快实现高性能碳纤维在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销售，推进CF/PPS 板材、CF/PAEK 预浸料应用场景扩充。建设数智化管理域，促进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

4. 以更大力度抓实改革发展，持续激发活力。积极稳妥推进管理层级压缩，系统研究机构优化设置、科技体制机制等，完善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人力资源池管理。建立健全产销研用一体化机制，进一步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效率。加快低无效资产盘活处置，持续强化“三基”工作。

5. 以更大力度抓实队伍建设，强化人才支撑。结合扁平化机构改革，选优配强各级领导干部。健全完善岗位管理体系，完善培训培养体系，持续推进学习地图项目建设，运行“人力资源池”，盘活人力资源。对标发展新质生产力、数智化转型新要求，持续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本报告期内，数据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报表项目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科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025 年	2024 年		
研发费用	130,190	96,904	34.3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使得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其他收益	7,909	12,915	(38.76)	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416,854)	(111,483)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部分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等原因，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17 亿元。本报告期转销存货跌价 3.92 亿元。
所得税(收益)/费用	(134,702)	6,097	(2,309.32)	报告期内亏损产生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462,128)	27,912	(1,755.66)	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43	341,970	127.78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782	(585,464)	不适用	报告期内收回定期存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408)	1,342,692	(196.48)	报告期内取得、偿还借款产生的净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三)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炼油产品	26,856,886	21,007,197	21.78	(12.96)	(12.68)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8,536,089	7,872,977	7.77	(3.41)	(10.31)	增加 7.10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3,860,183	3,820,628	1.02	22.65	23.31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其他	60,727	56,343	7.22	(77.06)	(78.33)	增加 5.42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炼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炼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2.45%。

2、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中国华东地区	37,920,115	(6.13)
中国其它地区	367,563	24.36
出口	1,026,207	(57.47)

(四) 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变动比例(%)	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货币资金	8,433,777	20.09	12,096,477	28.96	(30.28)	本报告期购买两年期和三年期定期存款并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00,162	0.24	49	-	204,312.24	本报告期购入原油及成品油掉期合约。
应收账款	1,959,309	4.67	701,587	1.68	179.27	报告期末应收成品油销售款增加。
预付款项	42,795	0.10	146,453	0.35	(70.78)	预付石脑油消费税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251,323	0.60	57,543	0.14	336.76	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28,474	6.02	-	-	不适用	本报告期购买两年期和三年期定期存款并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	-	1,500,940	3.59	(100.00)	报告期内偿还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87,191	0.21	-	-	不适用	本报告期购入原油及成品油掉期合约。
应付账款	4,619,975	11.01	2,730,914	6.54	69.17	报告期末应付原油采购款增加。
应交税费	895,443	2.13	1,388,147	3.32	(35.49)	报告期末应交消费税和增值税款减少。
长期借款	386,572	0.92	67,685	0.16	471.13	报告期内新增长期借款用以补充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库存股	-	-	56,159	0.13	(100.00)	报告期内注销已回购的 H 股普通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形, 亦不存在主要资产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境外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持有的境外资产为人民币 12,202 千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五) 投资状况分析 (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委托贷款的情况。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总资产 (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亏损) (人民币千元)	2025 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投发」)	子公司	投资管理	2,100,000	2,522,038	2,509,996	39,620	13,062	13,429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金山联贸」)	子公司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25,000	691,572	248,660	2,963,650	6,934	5,998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金菲」)	子公司	聚乙烯产品生产	415,623	485,764	451,457	505,298	(3,497)	(2,852)
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金贸国际」)	子公司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100,000	654,639	160,136	2,161,750	107	1,219
浙江金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金联」)	子公司	储运服务	620,000	176,062	71,971	7,150	(4,054)	(4,314)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土地开发及实业投资	2,372,439	11,750,194	8,475,321	907,431	258,459	238,703

注：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化学工业区”）的 38.26%，计人民币 23.78 亿元的权益。

(1) 报告期内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盈利情况说明

2025 年上半年，化学工业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07 亿元，税后归属于母公司的盈利为人民币 1.55 亿元，本公司应占收益人民币 0.59 亿元。

(2) 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 30%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a) 2025 年上半年，上海投发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32.33%，其主要原因是上海投发浙江分公司危化品储运业务毛利下降，使得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b) 2025 年上半年，金山联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36.12%，其主要原因是乙烯和丙烯类产品销售毛利下降，使得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c) 2025 年上半年，上海金菲净亏损较上年同期下降 34.39%，其主要原因是聚乙烯类产品毛利上升，使得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上升。

d) 2025 年上半年，浙江金联净亏损较上年同期下降 34.47%，其主要原因是仓储收入上升，使得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上升。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结构化控制的主体。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内项目 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项目进度
上海石化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项目	21,307,000	0	可研已批复，现处于 总体设计阶段
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	3,287,711	199,463	施工中
上海石化 3 万吨/年大丝束碳纤维异地建设项目	2,242,399	16,697	基础设计已批复。施 工中

5、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资金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500	36,500	-	-	-	自有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						
- 应收款项融资	388,230	491,858	-	-	-	自有资金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	3,872	-	-	-	自有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 商品掉期合约	49	100,162	7,288	21,018	-	自有资金
合计	428,651	632,392	7,288	21,018	-	

6、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掉期合约	-	49	-	21,018	3,909,811	3,918,417	12,461	0.05
合计	-	49	-	21,018	3,909,811	3,918,417	12,461	0.05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商品掉期合约未实现收益为 21,018 千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本集团从事石油化工业务，并使本集团面临与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相关的商品价格风险，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造成重大影响。本集团使用商品掉期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此等商品价格风险。 2025 年 1-6 月，本集团未因商品掉期合约产生套期无效部分。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为了锁定成本或利润，应对市场变化，对冲风险，均有实际经营业务需求与之对应，有助于公司规避风险影响，稳定经营业绩。从金融衍生品业务来看，也存在一定风险，主要风险如下： 1. 因标的资产价格出现与预期逆向的变动可能带来损失的市场风险。 2. 因交易或管理人员的人为错误或系统故障、控制失灵而造成的操作风险。 就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风险风控措施： 1. 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交易产品，并只能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严格控制交易规模。 2. 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集团对商品掉期合约公允价值的分析使用标的商品价格和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5 年 3 月 19 日							

7、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1、可能面对的风险

（1）石油和石化市场的周期性特征、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源于销售成品油和石化产品，历史上这些产品具有周期性波动，且对宏观经济、区域及全球经济条件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原料价格及供应情况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替代产品价格和供应情况变化等因素反应比较敏感，上述因素将不时地对本集团在区域和全球市场上的产品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鉴于关税和其它进口限制的减少，本集团许多产品将更加受区域及全球市场周期性的影响。另外，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变动性和不确定性将继续，原油价格的上涨和石化产品价格的下跌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本集团可能面临进口原油采购的风险和不能转移所有因原油价格上涨而增加的成本

本集团目前消耗大量原油用来生产石化产品，而所需原油的95%以上需要进口。近年来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油价格波动较大，且不能排除一些重大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原油供应的中断。虽然本集团试图消化因原油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但将成本增加转移给本集团客户的能力取决于市场条件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因为两者之间可能存在一段时差，导致本集团不能完全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弥补成本的上升。

（3）本集团的发展计划有适度的资本支出和融资需求，这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石化行业是一个资本密集型行业。本集团维持和增加收入、净收入以及现金流量的能力与持续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本集团2025年的资本支出将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本集团的实际资本支出可能因本集团通过经营、投资和其他非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因素创造充足现金流量的能力而显著地变化。此外，对于本集团的资金项目将是否能够、或以什么成本完成，抑或因完成该等项目而获得的成果并无保证。

本集团将来获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受多种不确定因素支配，包括：本集团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中国经济条件和本集团产品的市场条件；融资成本和金融市场条件；有关政府批文的签发和其它与中国基础设施的发展相关的项目风险等。本集团若不能得到经营或发展计划所需的充足筹资，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响。

（4）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可能受到现在或将来的环境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受中国众多的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的管辖。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目前，本集团的经营充分符合所有适用的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中国政府可能进一步采用更严格的环境标准，并且不能保证中国国家或地方政府不会颁布更多的法规或执行某些更严格的规定从而可能导致本集团在环境方面产生额外支出。

（5）货币政策的调整以及人民币币值的波动可能会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2005年7月，中国政府对限定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允许人民币对某些外币的汇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自该项新政策实施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每日均有波动。本集团小部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以外币（包括美元）计价。人民币对外币（包括美元）的任何升值可能造成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人民币价值的降低。本集团绝大部分收入是以人民币计价，但本集团大部分原油和部分设备的采购及某些偿债是以外币计价，将来任何人民币的贬值将会增加本集团的成本，并损害本集团的盈利能力。

(6) 关联交易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济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本集团不时地并将继续与本集团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以及中石化股份的控股股东中石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子公司或关联机构）进行交易，这些关联交易包括：由该等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石化产品销售代理、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财务服务等；由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关联方销售石油、石化产品等。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和服务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但是，如果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拒绝进行这些交易或以对本集团不利的方式来修改双方之间的协议，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效益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中石化股份在某些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是间接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行业中具有利益。由于中石化股份是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并且其自身利益可能与本集团利益相冲突。

(7) 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中石化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62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81%，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中石化股份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任免等施加影响。

第四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25年6月11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周年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10,542,617,5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0,852,350元。有关公告刊登于2025年7月17日的《证券时报》，并于2025年7月16日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和上海交易所网站。

2、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持股变动情况

1、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郭晓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杜军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翔宇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40,000	140,000	无变化
解正林	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秦朝晖	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唐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陈海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杨钧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周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江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谢莉	监事、监事会主席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张枫	监事	10,000	10,000	无变化
陈宏军	监事	31,400	31,400	无变化
张晓峰	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郑云瑞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蔡廷基	独立监事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黄飞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李善涛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周国明	副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刘刚	联席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管泽民	离任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未持有	未持有	无变化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持有的股票期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期权。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5年2月26日，公司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管泽民先生因已届退休年龄，向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战略与ESG委员会副主席及总经理职务。管泽民先生的辞任于2025年2月26日书面辞呈送达本公司董事会时即生效。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2025年2月26日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五）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上述规定其被当作或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和淡仓）；或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任何权益和淡仓；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

姓名	职位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占已发行 A 股股份总数百分比(%)	身份
黄翔宇	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	140,000A 股(L)	0.0013	0.0019	实益拥有人
张枫	监事	10,000A 股(L)	0.0001	0.0001	实益拥有人
陈宏军	监事	31,400A 股(L)	0.0003	0.0004	实益拥有人

(L)：好仓

除上述披露者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据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所知，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并未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和债权证中，拥有如上所述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和《香港上市规则》须作出披露或记录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六）董事、监事信息变动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自公司 2024 年年报刊发后，董事资料变动载列如下：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海峰先生自 2025 年 4 月起不再担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自 2025 年 5 月起担任江苏盛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规定所须披露的董事及监事数据变动情况。

（七）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九次会议，主要审阅了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并探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及财务报告事宜。

（八）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202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董事）回购不超过 10%公司已发行的 H 股。本报告期内，公司自香港交易所回购 H 股 77,240,000 股，支付对价人民币 84,117 千元，回购详情如下：

回购月份	回购股数	每股买价		价格总额 (港元)
		最高 (港元/股)	最低 (港元/股)	
2025 年 1 月	23,670,000	1.20	1.11	27,230,208.0
2025 年 2 月	17,306,000	1.23	1.18	20,874,535.2
2025 年 4 月	12,414,000	1.18	1.14	14,359,041.6
2025 年 5 月	23,850,000	1.23	1.16	28,878,311.4

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回购的股份及 2025 年 1 月、2 月回购的股份合计共 96,346,000 股份已于 2025 年 3 月 3 日注销；于 2025 年 4 月、5 月回购的股份合计共 36,264,000 股份已于 2025

年6月12日注销。除本报告披露外，本集团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集团任何证券（“证券”一词的涵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附录D2第一段）。

（九）《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之《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守则条文。

（十）《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彼等于报告期间均一直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未公布内幕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十二）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https://e2.sthj.sh.gov.cn:8081/jsp/view/hjxxgk/index.jsp

（十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本公司持续改善西藏班戈中学教育环境，与学校共同开展音乐活动、黑板报比赛，“4.23”读书日、“一对一”优才生线上见面会、慰问中考学生等活动。本公司会同西藏班戈县委举办“乡村振兴 那曲奋进”成果转化文艺活动暨感恩援藏团拜活动，并策划班戈中学骨干教师来沪培训、优秀学生来沪研学、进藏调研、送课入校、设立“石化朝阳”奖学金奖教金等工作方案。报告期内，本公司共计投入3.8万元用于教育帮扶工作。

第五章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石化股份	中石化股份在上海石化股改完成后继续支持其后续发展，并将其作为今后相关业务的发展平台。	2013年6月20日	否	无	是	-	-

详情请参阅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的有关公告，及刊载于2013年6月20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全文）。

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13年7月8日召开的A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8月20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A股股份复牌，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有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实施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3年8月14日刊发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2013年8月13日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3、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违规担保情况。

（二）聘任及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或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五）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出 A 股股票期权，亦无获授予人士行使 A 股股票期权，或 A 股股票期权被注销或失效。公司亦无任何 H 股股票期权的授予、行权或取消。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及中石化股份签订《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满。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据此，中石化集团附属公司及其联系人中的中石化财务向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代为收付款、贴现、结算、委托贷款，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允许中石化财务从事的其他金融服务，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本公司已经就上述三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在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25 日的公告中作了披露，并且《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及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最高限额已于本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定义及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2023 年 10 月 25 日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白沙湾分公司（“白沙湾分公司”）续签《仓储服务协议》。该协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签署。据此，白沙湾分公司向公司提供仓储服务，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述《仓储服务协议》项下，年仓储服务费最高为人民币 11,400 万元（包含增值税）。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签署科技研发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上限。该协议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完成签署。据此，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合作或由一方向另一方提供科技研发类服务，该协议履行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科技研发框架协议项下，2025 年，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提供科技研发服务的年度费用上限为 18,000 万元，中石化股份向本公司提供科技研发服务的年度费用上限为 35,000 万元。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与上海金山巴陵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陵新材料”）签署《蒸汽销售合同》。该协议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完成签署。据此，本公司向巴陵新材料提供蒸汽，有效期自《蒸汽销售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费用上限为人民币 10,650 万元。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2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下表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发生金

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25 年度 最高限额	本 报 告 期 交 易 金 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				
原材料采购	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119,847,000	24,914,014	77.09%
石油产品和石化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93,873,000	29,622,870	74.95%
石化产品销售代理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219,000	21,294	100.00%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				
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1,549,000	15,879	2.70%
石化行业保险服务	中石化集团	140,000	60,749	100.00%
物业租赁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44,000	1,070	4.29%
综合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52,000	9,154	0.03%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财务服务	中石化集团的联系人（中石化财务公司）	200,000	79	0.09%
科技研发框架协议				
科技研发服务	本公司向中石化股份提供科技研发服务	180,000	14,731	100%
	中石化股份向本公司提供科技研发服务	350,000	312	4.59%
仓储服务协议				
仓储服务	中石化集团的联系人（白沙湾分公司）	114,000	57,000	93.20%
蒸汽销售合同				
蒸汽服务	巴陵新材料	106,500	0	0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9 中所载的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上述关联方交易亦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均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有关要求进行并披露。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关连交易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23 日的公告，内容有关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上海投发与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资本”）签订《股权远期转让协议》，石化资本委托上海投发代为行使对廊坊市飞泽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飞泽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并且上海投发拟于石化资本对标的公司的投资交割完成之次日起 19 个月内，在受托经营的基础上，收购石化资本持有的标的公司 49.9% 股权。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上海投发与石化资本签署《远期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将《远期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标的股权远期股权转让的完成期限，变更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远期股权转让的完成时点以上海石化投资或其指定主体在产权交易所完成摘牌之日，或者若无需进场交易，则以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准。石化资本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持股 51%，为中石化集团的联系人，前述所涉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载于上海交易所网站和香港交易所网站。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和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14,714	(360)	14,354	274,902	(68,854)	206,048

注 1：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收款项。

注 2：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本集团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而产生的未及清算的应付款项。

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持续关连交易的价格都是按：1）国家定价；或 2）国家指导价；或 3）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关联交易协议的订立是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出发。因此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不对本公司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5、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1）存款业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子公司	无	0.35%-1.15%	-	4,969,664.86	4,969,664.86	-
合计	/	/	/	-	4,969,664.86	4,969,664.86	-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石化财务公司之间的存款发生额为活期存款。

（2）贷款业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无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及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不适用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不适用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变动情况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注	数量	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	7,328,813,500	68.65%	-	7,328,813,500	69.5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346,414,000	31.35%	(132,610,000)	3,213,804,000	30.48%
其他	-	-	-	-	-
股份总数	10,675,227,500	100%	(132,610,000)	10,542,617,500	100%

注：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96,346,000 股，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36,264,000 股，上述注销的 H 股股份合计 132,610,000 股。本报告期内未涉及发行新股、送股或公积金转股。

（二）证券发行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行任何证券。

2、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除上文披露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3、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1、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3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2、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名）	股份 类别	报告期内持股 数量增/减 （股）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股）	持股比 例（%）	持有限 售股份 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股份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2,700,000	5,462,155,000	51.8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 股	-332,556,000	2,970,776,780	28.18%	0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 股	13,972,049	71,915,641	0.68%	0	无	0	境外法人

张沐城	A 股	7,545,800	49,564,000	0.47%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A 股	0	36,741,316	0.35%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A 股	0	36,402,500	0.35%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A 股	0	34,827,100	0.33%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A 股	0	33,837,269	0.32%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股	1,730,448	32,780,148	0.31%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A 股	0	28,131,500	0.2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	5,462,1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2,155,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2,970,776,7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970,776,7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915,641			人民币普通股		71,915,641		
张沐城	49,5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64,0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 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36,741,316			人民币普通股		36,741,31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 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36,4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02,5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 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34,82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27,1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33,837,269			人民币普通股		33,837,2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780,148			人民币普通股		32,780,148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28,1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31,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 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 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石化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港通的名义持有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不适用

（四）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要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股）	注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2,155,000 A 股 (L) 发起法人股	(1)	51.81	74.53	实益拥有人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200,020,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0 1.90	6.22 6.22	实益拥有人
孔宪晖	200,020,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0 1.90	6.22 6.22	受控制法团权益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200,020,000 H 股(L)	(3)	1.90	6.22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陈建新	200,020,000 H 股(L)	(3)	1.90	6.22	受控制法团权益
-----	--------------------	-----	------	------	---------

(L): 好仓; (S): 淡仓

注:

- (1) 根据本公司董事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获得之资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石化集团直接及间接拥有中石化股份 69.64% 的已发行股本。基于此关系，中石化集团被视为于中石化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5,462,155,000 股 A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 (2) 该等股份由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持有。孔宪晖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孔宪晖被视为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 (3) 该等股份由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陈建新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陈建新被视为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之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通知，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第七章 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存续及新发行债券。

第八章 财务报告

第一节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4374 号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石化”）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上海石化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上海石化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海石化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上海石化的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文立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张琳

2025 年 8 月 20 日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433,777	12,096,477	8,268,103	11,929,852
衍生金融资产	五、2	100,162	49	100,162	49
应收账款	五、3，十四、1	1,959,309	701,587	1,931,654	675,87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十四、2	491,858	388,230	172,304	133,082
预付款项	五、5	42,795	146,453	39,744	138,538
其他应收款	五、6，十四、3	531,559	690,537	526,184	677,980
存货	五、7	6,974,389	6,552,263	6,821,979	6,301,091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51,323	57,543	227,276	42,318
流动资产合计		18,785,172	20,633,139	18,087,406	19,898,78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9，十四、4	3,543,062	3,559,573	4,866,202	4,817,3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	3,87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0	36,500	36,500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297,637	305,142	323,156	331,245
固定资产	五、12，十四、5	12,839,200	13,216,426	12,509,802	12,846,019
在建工程	五、13	1,907,559	2,064,067	1,907,144	2,064,030
使用权资产	五、14	4,558	1,435	3,677	603
无形资产	五、15	322,407	332,704	230,716	236,85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360,150	404,520	360,049	404,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344,543	1,211,961	1,341,262	1,209,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2,528,474	-	2,512,11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87,962	21,136,200	24,054,124	21,909,536
资产总计		41,973,134	41,769,339	42,141,530	41,808,317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	1,500,940	-	1,500,940
衍生金融负债	五、2	87,191	-	87,191	-
应付票据	五、21	9,782,928	9,047,594	9,782,928	8,997,172
应付账款	五、22	4,619,975	2,730,914	4,036,172	2,128,040
合同负债	五、23	240,357	248,900	149,680	196,12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299,753	232,725	289,510	227,084
应交税费	五、25	895,443	1,388,147	888,251	1,378,187
其他应付款	五、26	952,808	1,107,071	2,397,955	2,450,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4,558	1,159	4,274	51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8	26,514	31,597	19,459	25,493
流动负债合计		16,909,527	16,289,047	17,655,420	16,903,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9	386,572	67,685	386,572	67,685
租赁负债	五、30	248	192	-	54
递延收益	五、31	245,254	238,679	245,254	238,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25,515	29,24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7,589	335,797	631,826	306,418
负债合计		17,567,116	16,624,844	18,287,246	17,209,978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一，五、32	10,542,618	10,675,228	10,542,618	10,675,228
资本公积	五、33	613,794	621,460	591,995	599,661
减：库存股	五、34	-	56,159	-	56,15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5	12,121	2,812	12,967	3,658
专项储备	五、36	303,278	290,607	302,925	290,602
盈余公积	五、37	6,672,634	6,672,634	6,672,634	6,672,634
未分配利润	五、38	6,160,692	6,833,672	5,731,145	6,412,7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305,137	25,040,254	23,854,284	24,598,339
少数股东权益	五、39	100,881	104,241	——	——
股东权益合计		24,406,018	25,144,495	23,854,284	24,598,3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973,134	41,769,339	42,141,530	41,808,31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0，十四、6	39,523,226	43,532,806	35,533,477	40,213,880
减：营业成本	五、40，十四、6	32,894,649	36,439,910	28,980,172	33,207,016
税金及附加	五、41	6,001,225	5,993,136	5,993,853	5,987,346
销售费用	五、42	95,572	126,581	71,505	95,061
管理费用	五、43	714,573	887,095	667,161	838,962
研发费用	五、44	130,190	96,904	130,190	96,9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五、45	(55,612)	(76,200)	(60,844)	(78,224)
其中：利息费用		10,719	91,904	10,704	91,778
利息收入		84,986	180,835	75,972	173,430
加：其他收益	五、46	7,909	12,915	7,608	11,867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7，十四、7	92,748	84,024	74,914	85,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79,974	85,863	59,312	70,7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510	633	510	633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356)	(28)	(235)	(2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416,854)	(111,483)	(416,302)	(111,48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28)	1,729	-	2,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3,442)	53,170	(582,065)	55,5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52	13,005	16,640	11,169	16,5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3	35,179	32,315	35,117	21,4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616)	37,495	(606,013)	50,710
减：所得税(收益)/费用	五、54	(134,702)	6,097	(135,295)	2,946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914)	31,398	(470,718)	47,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914)	31,398	(470,718)	47,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38	(462,128)	27,912	——	——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4	3,486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16	(3,128)	15,416	(3,12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15,416	(3,128)	15,416	(3,12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6	(3,128)	15,416	(3,1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五、35	15,416	(3,128)	15,416	(3,1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	——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5,498)	28,270	(455,302)	44,63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712)	24,784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4	3,486	——	——
七、每股损益					
（一）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五、55	(0.044)	0.003	——	——
（二）稀释每股(亏损)/收益(人民币元)	五、55	(0.044)	0.003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242,690	44,431,901	38,211,029	40,957,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747	42,812	2,90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43,004	207,840	180,385	390,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27,441	44,682,553	38,394,323	41,347,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47,227)	(36,162,628)	(28,361,123)	(32,779,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733)	(1,398,860)	(1,259,218)	(1,332,6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70,973)	(6,594,868)	(7,748,017)	(6,579,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05,565)	(184,227)	(166,514)	(75,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48,498)	(44,340,583)	(37,534,872)	(40,767,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8， 十四、8	778,943	341,970	859,451	580,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五、57	96,485	115,244	59,929	85,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58	29,799	-	-	-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07	10,800	17,307	9,8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3,897,241	213,252	3,897,241	10,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832	339,296	3,974,477	105,6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2,992)	(774,733)	(781,907)	(771,6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57	-	(150,000)	(40,000)	(1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500,058)	(27)	(2,5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3,050)	(924,760)	(3,321,907)	(921,677)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782	(585,464)	652,570	(816,049)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附注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三、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887	17,500,000	318,887	1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887	17,500,000	318,887	17,500,000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1,500,000)	(16,000,000)	(1,500,000)	(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09)	(83,405)	(6,436)	(75,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74)	(7,759)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03,286)	(73,903)	(102,706)	(73,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295)	(16,157,308)	(1,609,142)	(16,148,972)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408)	1,342,692	(1,290,255)	1,351,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7)	54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净减少以“-”号填列)		220,810	1,099,742	221,766	1,115,1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十四、8	8,209,113	4,906,368	8,042,489	4,734,9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十四、8	8,429,923	6,006,110	8,264,255	5,850,09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675,228	621,460	56,159	2,812	290,607	6,672,634	6,833,672	25,040,254	104,241	25,144,495
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462,128)	(462,128)	1,214	(460,914)
2. 其他综合收益	五、35	-	-	-	15,416	-	-	-	15,416	-	15,4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回购库存股		-	-	84,117	-	-	-	-	(84,117)	-	(84,117)
2. 回购股份注销	五、34	(132,610)	(7,666)	(140,276)	-	-	-	-	-	-	-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五、39	-	-	-	-	-	-	-	-	-	-
（三）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五、35	-	-	-	(6,107)	-	-	-	(6,107)	-	(6,107)
（四）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852)	(210,852)	(4,574)	(215,42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五、36	-	-	-	-	86,673	-	-	86,673	-	86,673
2. 本期使用	五、36	-	-	-	-	(74,002)	-	-	(74,002)	-	(74,002)
三、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10,542,618	613,794	-	12,121	303,278	6,672,634	6,160,692	24,305,137	100,881	24,406,01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799,286	609,166	70,579	(887)	298,137	6,672,634	6,517,172	24,824,929	117,978	24,942,907
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27,912	27,912	3,486	31,398
2. 其他综合收益	五、35	-	-	-	(3,128)	-	-	-	(3,128)	-	(3,128)
（二）股东减少资本											
1. 回购库存股	五、34	-	-	53,425	-	-	-	-	(53,425)	-	(53,425)
1. 回购股份注销	五、34	(124,058)	54	(124,004)	-	-	-	-	-	-	-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五、39	-	12,240	-	-	-	-	-	12,240	(12,240)	-
（三）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五、35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五、38	-	-	-	-	-	-	-	-	(7,514)	(7,514)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五、36	-	-	-	-	91,195	-	-	91,195	-	91,195
2. 本期使用	五、36	-	-	-	-	(117,267)	-	-	(117,267)	-	(117,267)
三、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10,675,228	621,460	-	(4,015)	272,065	6,672,634	6,545,084	24,782,456	101,710	24,884,16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675,228	599,661	56,159	3,658	290,602	6,672,634	6,412,715	24,598,339
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470,718)	(470,718)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15,416	-	-	-	15,4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回购库存股	-	-	84,117	-	-	-	-	(84,117)
2. 回购股份注销	(132,610)	(7,666)	(140,276)	-	-	-	-	-
（三）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107)	-	-	-	(6,107)
（四）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10,852)	(210,85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82,621	-	-	82,621
2. 本期使用	-	-	-	-	(70,298)	-	-	(70,298)
三、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10,542,618	591,995	-	12,967	302,925	6,672,634	5,731,145	23,854,28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0,799,286	599,607	70,579	(39)	298,132	6,672,634	6,070,476	24,369,517
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增减变动金额（未经审计）(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47,764	47,764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3,128)	-	-	-	(3,128)
（二）股东减少资本								
1. 回购库存股	-	-	53,425	-	-	-	-	(53,425)
2. 回购股份注销	(124,058)	54	(124,004)	-	-	-	-	-
（三）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87,000	-	-	87,000
2. 本期使用	-	-	-	-	(113,072)	-	-	(113,072)
三、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10,675,228	599,661	-	(3,167)	272,060	6,672,634	6,118,240	24,334,65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董事长
(签名和盖章)

杜军
董事兼财务总监
(签名和盖章)

傅和娟
财务部经理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45 页至第 14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登记成立, 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全部注册资金系由本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中石化集团”)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拆股投入。

于 1993 年 7 月 26 日, 本公司 H 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 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于 1993 年 11 月 8 日, 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石化集团于 2000 年 2 月 25 日完成了重组。重组完成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股份”)成立。作为该重组的一部分, 中石化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5.56%的 4,00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股本出让给中石化股份持有, 中石化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于 2000 年 10 月 12 日, 本公司更名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及 2018 年 1 月 12 日, 本公司分别新增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14,176,600 元和人民币 9,636,900 元。

2022 年 8 月 12 日, 本公司宣布自愿将美国存托凭证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2022 年 8 月 26 日, 本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表格 25 以撤销本公司美国存托凭证的上市及注册。2022 年 9 月 6 日, 本公司美国存托凭证在纽约交易所退市生效。2024 年 3 月 15 日, 本公司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表格 15 F 以撤销美国存托凭证之注册并终止报告义务, 该表格已于提交后 90 日生效。

2022 年 6 月 22 日, 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 年度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24,528,000 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3%。

2023 年 6 月 28 日, 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3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124,058,000 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15%。

2024 年 6 月 6 日, 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注销了截止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共 96,346,000 股, 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90%; 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注销了截止至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共 36,264,000 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3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10,542,617,500 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详细的股本变动参见附注五、3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业务, 将原油加工以制成石油及化工产品。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以及固定资产的折旧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或开始提供服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期末金额或本期变动金额 $\geq$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或本期利润表影响金额 $\geq$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金额或本期变动金额 $\geq$ 3000 万元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及不附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应收款项融资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消费税退税和出口退税、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三个组合，具体为：应收退税款组合、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组合和其他组合。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

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 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2(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3%	2.4%-3.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 至 40 年	0%至 5%	2.4%至 8.3%
厂房及机器设备	5 至 20 年	0%至 5%	4.8%至 20.0%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4 至 20 年	0%至 5%	4.8%至 2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为：

类别	标准	时点
机器设备及其他	(1)单套装置能够单独投料运行，且独立于其他装置或流程产出合格产品的，相关部门出具试车报告；(2)联合装置能够联合试车成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相关部门出具试车报告；(3)配套设施以联合装置整体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厂房及建筑物	相关部门完成现场验收，具备使用条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土地证上注明期限	直线法
其他无形资产	2-28 年	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无形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本集团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催化剂、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催化剂	1.5-10 年
使用权资产改良	15-27 年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2、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等。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指定地点或由采购方到本集团指定的仓库地点提货，由采购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销售收入的计算不包括增值税，并已扣除估计的销售折扣。

本集团向供货方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海外航运服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海外航运服务，该服务产生的收入于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已完成航运的时间占航运的总时间的比例确认收入。

23、合同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本集团选择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者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者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期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集团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预期以尚未确定的未来市场价格进行的购买或销售等。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1)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a)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以可得到的数据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产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过往至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如实际售价低于估计售价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成本，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b)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三、19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该等资产(或资产组)包括特定生产装置相关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或资产组)便会被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某些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本集团在估计此类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品销售收入和相关运营成本的预测，以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例如，在预计特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需要对特定资产组的产品销售增长率和相关成本增长率及折现率等重大会计估计参数作出判断。

(c)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对于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 主要会计判断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四、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及 13%
消费税	按应税销量定额计征	汽油按每吨人民币 2,109.76 元； 柴油按每吨人民币 1,411.20 元； 石脑油按每吨人民币 2,105.20 元； 燃料油按每吨人民币 1,218.00 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及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的 70%计征或房屋租金	房产计税余值的 1.2%或房屋租金的 12%
资源税	按实际取用水量计征	人民币 0.1 元/立方米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2024 年: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8,429,923	12,092,626
其他货币资金	3,854	3,851
合计	8,433,777	12,096,477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8,429,923	12,092,626
减：定期存款 (a)	-	3,883,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9,923	8,209,113

(a)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银行存款中无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为存放于银行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 6 个月至 3 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2.05% 至 3.55%。

(b)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存放财务公司存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 商品掉期合约	100,162	49
衍生金融负债		
- 商品掉期合约	87,191	-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商品掉期合约。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附注九、6)	1,952,772	701,439
应收第三方	8,778	2,265
小计	1,961,550	703,704
减：坏账准备	(2,241)	(2,117)
合计	1,959,309	701,587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59,337	701,590
1 至 2 年 (含 2 年)	99	-
2 至 3 年 (含 3 年)	-	-
3 年以上	2,114	2,114
合计	1,961,550	703,704

账龄应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1,550	100.00	2,241	0.11	1,959,309	703,704	100.00	2,117	0.30	701,587
合计	1,961,550	100.00	2,241	0.11	1,959,309	703,704	100.00	2,117	0.30	701,587

(i)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i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ii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资料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2,117	2,168
本期计提	124	-
本期收回或转回	-	(51)
期末余额	2,241	2,117

(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总额	1,960,100	2,157	99.9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 (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i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 (ii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核销重大的应收账款（2024 年：无）。
- (iv)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	190,700	133,082
应收账款	(2)	301,158	255,148
合计		491,858	388,230

(1) 应收票据

- (i)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90,70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3,082 千元）。
- (ii)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iii)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iv)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类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106	-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将人民币 178,10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8,017 千元）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而由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

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应付供货商款项及短期借款。本集团对该等整体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集团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背书予供货商及贴现予银行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为人民币 178,10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8,017 千元）。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均为一年以内。

(2) 应收账款

(i)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金贸公司”）和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金贸国际”）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无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这两家子公司管理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出售为目标，故将这两家子公司的第三方应收账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301,158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5,148 千元）。

(ii)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金贸国际和金贸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无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而终止确认的未到信用期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9,424 千元。（2024 年：人民币 189,663 千元）。

(iii)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无追索权的福费廷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故未对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关联方(附注九、6)	4,070	1,018
预付第三方	38,725	145,435
合计	42,795	146,453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42,795	100.00%	146,453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41,291	96.49%

6、其他应收款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九、6	17,381	17,509
应收第三方		519,141	677,759
小计		536,522	695,268
减：坏账准备		(4,963)	(4,731)
合计		531,559	690,537

(a)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4,240	396,18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87,551	294,358
2 至 3 年 (含 3 年)	-	2,795
3 年以上	4,731	1,935
合计	536,522	695,26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b)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5	0.88	(4,725)	100.00	-	4,725	0.68	(4,72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797	99.12	(238)	0.04	531,559	690,543	99.32	(6)	0.00	690,537
合计	536,522	100.00	(4,963)	0.93	531,559	695,268	100.00	(4,731)	0.68	690,537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2,795	2,7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丽制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30	1,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25	4,725	100.00	

(c) 坏账准备的计提和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90,543	(6)	4,725	(4,725)	(4,731)
本期计提	770	(232)	-	-	(232)
本期转回	-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531,797	(238)	4,725	(4,725)	(4,96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 (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 (i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核销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d)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消费税退税	493,196	648,757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17,380	17,509
出口退税	4,877	10,057
预付股权回购款	14,342	8,304
垫付理赔款	-	3,918
其他	6,727	6,723
小计	536,522	695,268
减：坏账准备	(4,963)	(4,731)
合计	531,559	690,537

(e)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山海关	应收消费税退税	493,196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含 2 年)	91.92%	-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 任公司	往来款项	7,026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	-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 务局	出口退税	4,877	1 年以内(含 1 年)	0.91%	-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2,804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含 2 年)	0.52%	(23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 资装备部	往来款项	2,795	3 年以上	0.52%	(2,795)
合计		510,698		95.18%	(3,026)

7、 存货

(1) 存货分类如下：

存货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37,967	(26,230)	5,211,737	4,763,432	(25,437)	4,737,995
在产品	875,692	(131,308)	744,384	942,908	(217,387)	725,521
库存商品	1,097,922	(262,809)	835,113	1,081,514	(152,192)	929,322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256,678	(73,523)	183,155	234,398	(74,973)	159,425
合计	7,468,259	(493,870)	6,974,389	7,022,252	(469,989)	6,552,263

本集团于2025年6月30日存货余额中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2024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于2025年6月30日无用于担保的存货（2024年12月31日：无）。

(2)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原材料	25,437	25,110	(24,317)	26,230
在产品	217,387	131,308	(217,387)	131,308
库存商品	152,192	260,436	(149,819)	262,809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74,973	-	(1,450)	73,523
合计	469,989	416,854	(392,973)	493,87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或核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
原材料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对外销售
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估计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对外销售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估计的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用于修理及对外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8,466	15,315
碳排放权资产	40,950	42,22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07	-
合计	251,323	57,543

9、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1)	607,564	606,503
联营企业	(2)	2,963,890	2,981,462
小计		3,571,454	3,587,965
减：减值准备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28,392)	(28,392)
合计		3,543,062	3,559,573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失）/收益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金山巴陵新材料有限公司（“巴陵新材料”）	400,000	-	-	-	-	400,000	-
下属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岩谷气体公司”）	31,507	-	(271)	-	-	31,236	-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林德气体公司”，曾用名“上海石化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65,463	-	7,940	(5,821)	-	167,582	-
其他	9,533	-	(610)	(177)	-	8,746	-
合计	606,503	-	7,059	(5,998)	-	607,564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2)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损失)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赛科”）（注 1）	-	-	-	-	-	-	-	-	-
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化学工业区”）	2,369,065	-	59,312	(50,503)	-	-	-	2,377,874	-
下属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 （“阿自倍尔公司”）	60,726	-	9,182	(29,584)	-	-	-	40,324	-
上海石电能源有限公司 （“石电能源”）	427,262	-	6,042	(8,000)	-	-	-	425,304	-
其他	96,017	-	(1,621)	(2,400)	-	-	-	91,996	(28,392)
合计	2,953,070	-	72,915	(90,487)	-	-	-	2,935,498	(28,39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2。

注 1: 由于发生超额亏损，对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至为零，不再确认投资损失。

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被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500	36,500
其中：附回售条款的股权投资	36,500	36,500

11、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8,875
本期增加	
– 固定资产转入	-
本期减少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618,875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13,733
本期增加	
– 本期计提	7,505
– 固定资产转入	-
本期减少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321,238
账面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97,63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05,14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7,505 千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7,562 千元），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 建筑物	厂房及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02,786	46,689,763	2,312,978	53,705,527
本期重分类	940	(9,206)	8,266	-
本期增加				
-购置	-	101,553	18,133	119,686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3)	-	409,724	35,498	445,222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2,346)	(382,807)	(74,540)	(489,693)
-处置子公司	(16,739)	(111,052)	(16,345)	(144,136)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4,654,641	46,697,975	2,283,990	53,636,606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14,761	34,493,874	1,814,736	39,223,371
本期重分类	2,049	11,742	(13,791)	-
本期增加				
-计提	52,685	772,089	61,541	886,315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358)	(339,114)	(72,314)	(441,786)
-处置子公司	(13,052)	(91,704)	(15,425)	(120,181)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926,085	34,846,887	1,774,747	39,547,719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9,003	1,211,483	5,244	1,265,730
本期重分类	959	(1,106)	147	-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	-	-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6,033)	(10)	(16,043)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49,962	1,194,344	5,381	1,249,687
账面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678,594	10,656,744	503,862	12,839,2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39,022	10,984,406	492,998	13,216,426

-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249,687 千元。
- (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35,518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013,086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84,667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7,765 千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87,332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051,621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0,029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682 千元）。
- (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1,88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293 千元）。
- (6)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907,559	-	1,907,559	2,064,067	-	2,064,06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附注五、12)	本期 处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 额	本期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 效改造工程	3,287,711	820,000	203,917	-	-	1,023,917	20.78%	20.78%	4,979	2,903	2.66%	自有资金 及借款
国家危化救援上海基地购 置消防装备项目	141,200	53,400	16,248	-	-	69,648	44.52%	44.52%	-	-	-	自有资金
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 项目配套工程	211,326	160,000	-	(160,000)	-	-	75.51%	100.00%	2,152	473	1.84%	自有资金 及借款
储运部 T-135、T-136、 T-143~146、T-148 罐本 质安全环保隐患治	95,085	80,697	-	(80,697)	-	-	84.87%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上海石化二程原油系统提 效升级项目	65,489	50,028	-	(50,028)	-	-	76.35%	100.00%	-	-	-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项目		899,942	68,549	(154,497)	-	813,994	-	-	-	-	-	
小计		2,064,067	288,714	(445,222)	-	1,907,559	-	--	7,131	3,376	2.27%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	-	-	
合计		2,064,067	288,714	(445,222)	-	1,907,559	-	-	7,131	3,376	2.2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3,376 千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985 千元)。

14、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681	1,577	1,768	29,026
本期增加	6,638	-	587	7,225
本期减少	(2,281)	-	(464)	(2,745)
处置子公司	-	-	(246)	(246)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30,038	1,577	1,645	33,260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366	1,004	1,221	27,591
本期增加	3,430	215	415	4,060
本期减少	(2,281)	-	(449)	(2,730)
处置子公司	-	-	(219)	(219)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6,515	1,219	968	28,702
账面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3,523	358	677	4,5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15	573	547	1,435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五、60。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85,567	100,193	885,760
本期增加	-	-	-
本期处置	-	(53)	(53)
处置子公司	(3,976)	-	(3,976)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781,591	100,140	881,731
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55,935	97,121	553,056
本期计提	8,806	1,461	10,267
本期处置	-	(23)	(23)
处置子公司	(3,976)	-	(3,976)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460,765	98,559	559,324
账面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320,826	1,581	322,4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9,632	3,072	332,70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催化剂	404,315	56,442	(100,710)	-	360,047
使用权资产改良	187	-	(93)	-	94
其他	18	-	(9)	-	9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404,520	56,442	(100,812)	-	360,150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092	1,773	6,842	1,710
存货跌价准备	493,870	123,467	469,989	117,4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19,831	304,958	1,235,874	308,969
预提费用	-	-	6,550	1,638
可抵扣亏损	5,857,902	1,464,476	5,427,383	1,356,845
租赁负债	4,521	1,130	1,304	326
政府补助	180,254	45,063	168,679	42,170
衍生金融负债	87,191	21,798	-	-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2	1,333	7,015	1,754
合计	7,855,993	1,963,998	7,323,636	1,830,9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借款费用资本化	(2,962)	(740)	(3,365)	(841)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463,138)	(615,785)	(2,578,152)	(644,5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00)	(2,500)	(10,000)	(2,500)
衍生金融资产	(100,162)	(25,041)	(49)	(11)
使用权资产	(3,618)	(904)	(1,194)	(299)
合计	(2,579,880)	(644,970)	(2,592,760)	(648,189)

(3)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861	29,861
可抵扣亏损	258,491	400,709
合计	288,352	430,570

按照附注三、27 所载的会计政策，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大可能获得足够的可用于实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下列子公司的累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将于 2025 年至 2030 年之间到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按子公司分类的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发公司”）		102,207	97,954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金昌公司”）	(i)	-	155,947
浙江金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金联公司”）		156,284	146,808
合计		258,491	400,709

(i) 由于金昌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被处置，因此本期末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金额为 0，相关处置事项请参照附注六、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4,837	41,475
2026 年	53,239	95,144
2027 年	72,538	107,558
2028 年	60,974	126,304
2029 年	23,034	30,228
2030 年	13,869	-
合计	258,491	400,709

(5)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9,455)	1,344,543	(618,948)	1,211,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455	(25,515)	618,948	(29,241)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2,512,116	-
预付土地出让金	16,358	-
总计	2,528,474	-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定期存款为本集团存放于银行的期限为二至三年的大额存单，年利率为 2.00%至 2.35%。

19、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重分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转回	转销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3)	2,117	124	-	-	-	-	2,2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附注五、6)	4,731	232	-	-	-	-	4,963
小计	6,848	356	-	-	-	-	7,204
存货跌价准备 (附注五、7)	469,989	416,854	-	(391,523)	(1,450)	-	493,87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五、12)	1,265,730	-	-	-	(16,043)	-	1,249,68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 备(附注五、9)	28,392	-	-	-	-	-	28,392
小计	1,764,111	416,854	-	(391,523)	(17,493)	-	1,771,949
总计	1,770,959	417,210	-	(391,523)	(17,493)	-	1,779,153

20、 短期借款

项目	币种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银行借款	人民币	-	1,500,940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短期借款余额。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2.0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1、 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01,553	8,747,59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7,381,375	300,000
合计	9,782,928	9,047,594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2、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 (附注九、6)	2,680,338	1,302,316
应付第三方	1,939,637	1,428,598
合计	4,619,975	2,730,91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23、 合同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关联方货款 (附注九、6)	7,998	13,676
预收第三方货款	232,359	235,224
合计	240,357	248,900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中无个别重大的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商品销售合同等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金额为合同对价的 100%。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余额本期的变动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248,900	335,006
期初余额随履约义务转入本期收入的金额	(248,900)	(335,006)
本期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净额	240,357	187,753
期末余额	240,357	187,753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	277,437	208,72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3)	22,316	23,999
辞退福利	(4)	-	-
合计		299,753	232,725

(2) 短期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010	739,627	(669,908)	259,729
职工福利费	3,569	108,725	(108,725)	3,569
社会保险费	14,544	98,268	(98,926)	13,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093	77,702	(78,620)	12,175
工伤保险费	1,451	10,737	(10,477)	1,711
补充医疗保险	-	9,678	(9,678)	-
其他保险费	-	151	(151)	-
住房公积金	-	102,915	(102,91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3	17,713	(18,063)	253
非货币性福利	-	41,480	(41,480)	-
劳务费	-	14,960	(14,960)	-
其他	-	5,050	(5,050)	-
合计	208,726	1,128,738	(1,060,027)	277,437

(3)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基本养老保险	23,270	138,034	(139,665)	21,639
失业保险费	729	4,315	(4,367)	677
补充养老保险	-	61,421	(61,421)	-
合计	23,999	203,770	(205,453)	22,316

根据有关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加了由上海市政府组织的定额供款退休金统筹计划。

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于 2004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的建议，本集团为员工设立了一项补充定额供款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本集团与参与员工根据有关细则将定额投保金计入员工个人补充养老保险账户。

除上述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之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对以上定额及补充定额供款分别为人民币 138,034 千元及人民币 61,421 千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42,104 千元及人民币 72,098 千元）。

(4) 辞退福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辞退福利	-	22,066	(22,066)	-

25、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消费税	767,432	949,96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76	89,592
应交教育费附加	42,063	64,003
应交土地使用税	5,848	12,200
未交增值税	2,020	215,17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439	38,623
应交企业所得税	1,273	728
其他	16,492	17,861
合计	895,443	1,388,147

26、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2,239	31,386
应付关联方款项 (附注九、6)	206,048	274,902
应付第三方款项	504,521	800,783
合计	952,808	1,107,071

- (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其他应付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工程款	529,808	857,82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2,239	31,386
预提费用	87,949	119,409
代扣社保	14,678	15,427
押金	9,090	13,451
工程项目质保金	8,134	12,828
其他	60,910	56,748
合计	952,808	1,107,071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五、29)	285	4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30)	4,273	1,112
合计	4,558	1,159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6,514	31,597

29、长期借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86,857	67,73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7)	(285)	(47)
合计	386,572	67,68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为 2.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2.66%)。

30、租赁负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4,521	1,3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五、27)	(4,273)	(1,112)
合计	248	192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五、60。

31、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8,679	18,511	(11,936)	245,254	与资产/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冲减长 期资产	计入其他 收益	冲减管 理费用	冲减财 务费用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营业 外支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7,471	9,700	(75)	-	-	-	(5,000)	-	232,096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08	8,811	-	(6,861)	-	-	-	-	13,15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8,679	18,511	(75)	(6,861)	-	-	(5,000)	-	245,254	

32、股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注销 库存股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328,814	-	-	-	-	-	7,328,814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3,346,414	-	-	-	(132,610)	(132,610)	3,213,804
股份总数	10,675,228	-	-	-	(132,610)	(132,610)	10,542,618

本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全部注册资金系由本公司的上级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以原上海石油化工总厂的部分资产折股投入。

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3]30 号文批复，本公司于 1993 年 7 月和 9 月在香港、纽约、上海公开发行 22.3 亿股股票，其中 H 股 16.8 亿股，A 股 5.5 亿股。5.5 亿 A 股中，含社会个人股 4 亿股(其中上海石化地区职工股 1.5 亿股)，社会法人股 1.5 亿股。H 股股票于 1993 年 7 月 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同时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以美国存托凭证方式挂牌交易；A 股股票于 1993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62.3 亿股，其中国家股 40 亿股，社会法人股 1.5 亿股，社会个人股 4 亿股，H 股 16.8 亿股。

按照本公司 1993 年 7 月公布之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于 1994 年 4 月 5 日至 6 月 10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的普通 A 股 3.2 亿股，发行价人民币 2.4 元。该等股份于 1994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至此，本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62.3 亿股增至 65.5 亿股。

1996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5 亿股 H 股；1997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又向国际投资者配售发行 1.5 亿股 H 股。至此，本公司总股本达到 72 亿股，其中 H 股 23.3 亿股。

1998 年，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重组为中石化集团。

2000 年 2 月 28 日，中石化集团经批准，在资产重组的基础上设立中石化股份，作为资产重组的一部分，中石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注入中石化股份。重组完成后，中石化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40 亿国家股转由中石化股份持有，股份性质变更为国有法人股。

上述所有 A 股及 H 股在重大方面均享有相等权益。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3]443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8 日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0 日发布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分案，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向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股权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5 股对价股份，总计 36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本公司所有非流通 A 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

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中石化股份承诺其所持有的 3,640,000,000 股 A 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上海石化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社会法人股股东原持有的 150,000,000 股 A 股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自其所持本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6 个月内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不少于 4 股(含 4 股)的议案。

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股份关于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 3,600,000,000 股的优化股改承诺方案。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实施后，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的限售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中石化股份所持有的全部 5,460,000,000 股及社会法人股股东所持有的 225,000,000 股已实现流通。

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方案。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177 千元，由符合行权条件的 199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54,580 千元现金缴足。实际出资额和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差额合计人民币 40,403 千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已确认的资本公积-职工股权期权计划合计人民币 21,916 千元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14,176,600 股。

于 2018 年 1 月 8 日，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方案。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637 千元，由符合行权条件的 185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人民币 37,102 千元现金缴足。实际出资额和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差额合计人民币 27,465 千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已确认的资本公积-职工股权期权计划合计人民币 17,062 千元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由于未满足非市场行权条件，本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不予行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23,813,500 股。

2022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2 年度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根据该一般性授权，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24,528,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25,689 千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注销了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24,528,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3%。本次注销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减至 10,799,285,500 股，其中 A 股 7,328,813,500 股，H 股 3,470,472,000 股。

2023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注销了已回购的 H 股股份合计 124,058,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15%。本次注销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减至 10,675,227,500 股，其中 A 股 7,328,813,500 股，H 股 3,346,414,000 股。

202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和 2025 年 4 月 24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

股份回购。本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和 2025 年 6 月 12 日注销了已回购的 H 股股份合计 132,610,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24%。注销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减至 10,542,617,500 股，其中 A 股 7,328,813,500 股，H 股 3,213,804,000 股。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542,617,500 股。

33、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国家投资补助	412,370	-	-	412,370
港口建设费返还	32,485	-	-	32,485
股本溢价(附注五、32)	105,739	-	(7,666)	98,073
其他	70,866	-	-	70,866
合计	621,460	-	(7,666)	613,79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授予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34、 库存股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回购 H 股普通股	56,159	84,117	(140,276)	-

根据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55,370,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56,159 千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根据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总计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77,240,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84,117 千元。

如附注五、32 所述，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注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132,610,000 股，注销股份对价共计人民币 140,276 千元。

35、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减：转为被套 期项目初始确 认的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 期转出	减：所得税收 益/(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846)	-	-	(846)	-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	15,416	(6,107)	9,347	21,018	(463)	(5,139)	15,416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620	-	-	3,620	-	-	-	-	-
合计	2,812	15,416	(6,107)	12,121	21,018	(463)	(5,139)	15,416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将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存货的初始确认金额为人民币 6,107 千元，重分类至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为 463 千元。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减：转为被套期 项目初始确认 的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期 转出	减：所得税(费 用)/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848)	-	-	(848)	-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3,128)	-	(3,128)	(4,171)	-	1,043	(3,128)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9)	-	-	(39)	-	-	-	-	-
合计	(887)	(3,128)	-	(4,015)	(4,171)	-	1,043	(3,128)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需将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存货的初始确认金额，无需重分类至主营业务收入。

36、 专项储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安全生产费用	290,607	86,673	(74,002)	303,27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安全生产费用	298,137	91,195	(117,267)	272,065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计提的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余额(附注三、26)。

37、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法定盈余公积金	6,571,279	-	-	6,571,279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1,355	-	-	101,355
合计	6,672,634	-	-	6,672,634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法定盈余公积金	6,571,279	-	-	6,571,279
任意盈余公积金	101,355	-	-	101,355
合计	6,672,634	-	-	6,672,63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于本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38、未分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调整前上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	6,833,672	6,517,17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833,672	6,517,17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462,128)	27,91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附注五、37)	-	-
应付普通股股利(1)	(210,852)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60,692	6,545,084

- (1) 根据 2025 年 6 月 11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4 年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 0.02 元 (含税), 共计人民币 210,852 千元, 该股利已于 2025 年 7 月支付。

根据 2024 年 6 月 6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未予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董事会未提议派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中期股息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87,161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02,390 千元)。

39、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贸公司”)	100,881	104,241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1)	39,313,885	43,105,576
其他业务收入		209,341	427,230
合计		39,523,226	43,532,806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成本	(1)	32,757,145	36,192,500
其他业务成本		137,504	247,410
合计		32,894,649	36,439,910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按产品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炼油产品	26,856,886	21,007,197	30,856,418	24,056,481
化工产品	8,536,089	7,872,977	8,837,013	8,777,704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3,860,183	3,820,628	3,147,406	3,098,343
其他	60,727	56,343	264,739	259,972
合计	39,313,885	32,757,145	43,105,576	36,192,500

(2) 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如下：

分类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6,856,886	8,536,089	3,860,183	60,727	39,313,885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6,856,886	8,536,089	3,846,996	60,727	39,300,69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3,187	-	13,1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209,341	209,341
合计	26,856,886	8,536,089	3,860,183	270,068	39,523,226

分类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21,007,197	7,872,977	3,820,628	56,343	32,757,145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1,007,197	7,872,977	3,807,441	56,343	32,743,95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3,187	-	13,187
其他业务成本	-	-	-	137,504	137,504
合计	21,007,197	7,872,977	3,820,628	193,847	32,894,649

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如下：

分类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0,856,418	8,837,013	3,147,406	264,739	43,105,576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856,418	8,837,013	3,129,382	264,739	43,087,55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8,024	-	18,024
其他业务收入	-	-	-	427,230	427,230
合计	30,856,418	8,837,013	3,147,406	691,969	43,532,806

分类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24,056,481	8,777,704	3,098,343	259,972	36,192,500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4,056,481	8,777,704	3,080,319	259,972	36,174,47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8,024	-	18,024
其他业务成本	-	-	-	247,410	247,410
合计	24,056,481	8,777,704	3,098,343	507,382	36,439,91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无试运行销售收入和成本（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4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缴标准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消费税	5,192,972	5,247,142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需就销售的汽油、柴油、石脑油和燃料油按适用的消费税率缴纳消费税（附注四）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3,525	410,324	实际缴纳消费税及增值税的 5%或 7%
教育费附加	320,842	296,499	实际缴纳消费税及增值税的 3%
印花税	10,719	7,202	应税单位的适用税额
房产税	17,778	16,726	房产计税余值的 1.2%或房屋租金的 12%
土地使用税	9,268	9,024	应税单位的适用税额
其他	6,121	6,219	
合计	6,001,225	5,993,136	

42、销售费用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装卸运杂费	17,150	18,760
代理手续费	21,294	46,185
职工薪酬	27,492	33,512
商品存储物流费	15,238	17,879
其他	14,398	10,245
合计	95,572	126,581

43、管理费用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职工薪酬	396,284	531,739
修理及保养开支	99,904	104,704
折旧费和摊销费	79,476	87,555
警卫消防费	21,375	20,892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16,502	19,588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797	6,659
其他	97,235	115,958
合计	714,573	887,095

44、 研发费用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职工薪酬	34,029	35,658
折旧费	26,617	8,791
研发材料费	20,874	16,589
技术协作费	19,135	15,571
其他	29,535	20,295
合计	130,190	96,904

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3,960	92,676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376)	(985)
加：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35	213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84,986)	(180,835)
净汇兑损失	13,047	9,326
其他财务费用	5,608	3,405
合计	(55,612)	(76,200)

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利率为 2.27%（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80%）。

46、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政府补助		
-税费返还	2,909	547
-港口建设费返还	2,387	3,535
-科研支出的财政补贴	478	72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7	4,04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48	4,717
合计	7,909	12,915

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974	85,863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收益/(损失)		6,720	(27)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六、1	6,944	-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890)	(1,812)
合计		92,748	84,024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商品掉期合约	510	633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附注五、3）	(124)	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附注五、6）	(232)	(79)
合计	(356)	(28)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存货跌价损失（附注五、7）	(416,854)	(111,483)

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1,729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8)	-	(28)
合计	(28)	1,729	(28)

5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赔偿款、罚款收入		1,399	1,287	1,399
政府补助	(1)	5,000	5,000	5,0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3,351	10,060	3,351
其他		3,255	293	3,255
合计		13,005	16,640	13,005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递延收益摊销(附注五、31)	5,000	5,000

5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821	10,851	26,821
补贴支出	4,814	9,151	4,814
其他	3,544	12,313	3,544
合计	35,179	32,315	35,179

54、 所得税(收益)/费用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32	3,76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36,651)	2,33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17	5
合计	(134,702)	6,097

所得税(收益)/费用与会计(亏损)/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亏损)/利润总额	(595,616)	37,49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48,904)	9,374
权益法核算下投资收益的税务影响	(19,552)	(21,045)
其他非课税收益	(9,475)	(2,18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3,207	26,31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17	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1,2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467	3,144
前期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或暂时性差异)	6,338	(8,261)
本期所得税(收益)/费用	(134,702)	6,097

55、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和稀释每股(亏损)/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利润	(462,128)	27,91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0,567,609	10,686,232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元/股)	(0.044)	0.00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千股)	(千股)
期初已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注)	10,619,858	10,729,094
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52,249	42,862
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567,609	10,686,232

注: 本公司于 2024 年度回购 55,370 千股(见附注五、34), 于 2025 年度注销, 已将其从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中扣除。

(2) 稀释每股(亏损)/ 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 因此稀释每股(亏损)/收益与基本每股(亏损)/收益相同。

56、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523,226	43,532,806
减：库存商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75,346	(294,123)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6,736,029	30,951,579
商品采购成本	3,856,207	3,098,343
职工薪酬	1,354,574	1,666,353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004,899	1,028,28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060	6,946
税金及附加	6,001,225	5,993,136
修理及保养开支	451,708	326,021
其他费用	352,161	767,0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612)	(76,2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	6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1,729
其他收益	7,909	12,915
投资收益	92,748	84,0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854)	(111,4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	(28)
营业(亏损)/利润	(573,442)	53,170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i)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补贴收入	18,511	5,000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4,560	120,779
其他	59,933	82,061
合计	143,004	207,840

(ii)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代理手续费	(21,294)	(46,185)
研究开发费	(48,670)	(35,866)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16,502)	(19,588)
商品存储物流费	(10,185)	(13,797)
警卫消防费	(21,315)	(20,892)
其他	(87,599)	(47,899)
合计	(205,565)	(184,22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i)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收到合营企业分配的股利	5,998	15,278
收到联营企业分配的股利	90,487	99,966
合计	96,485	115,244

(ii)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投资未上市优先股支付的现金	-	-
投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	(150,000)
合计	-	(150,000)

(iii)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收回一年以内定期存款	3,883,513	200,00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950	13,252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778	-
合计	3,897,241	213,252

(iv)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损失	(58)	(27)
存入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2,500,000)	-
合计	(2,500,058)	(2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i)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949)	(4,973)
支付买方付息票据贴现利息	(8,226)	(16,768)
支付港股回购款	(91,111)	(52,162)
合计	(103,286)	(73,90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4,367 千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11,037 千元), 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 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ii)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情况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00,940	47	67,685	1,304	1,569,976
本期增加-现金变动					
借款	-	-	318,887	-	318,887
本期增加-非现金变动					
因签订新租约而增加的租 赁负债	-	-	-	7,182	7,182
计提利息	1,963	2,903	-	135	5,001
重分类	-	-	-	-	-
本期减少-现金变动					
偿还借款	(1,500,000)	-	-	-	(1,5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	-	-	(4,100)	(4,100)
支付利息	(2,903)	(2,665)	-	-	(5,568)
本期减少-非现金变动					
重分类	-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85	386,572	4,521	391,378

58、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亏损）/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净（亏损）/利润	(460,914)	31,398
加：资产减值损失	416,854	111,483
信用减值损失	356	2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505	7,562
固定资产折旧	886,315	888,9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60	6,946
无形资产摊销	10,267	9,9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812	121,806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98	(9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	(6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85)	35,360
投资收益	(93,638)	(85,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27)	2,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25,024)	(438)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5	(2,8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8,980)	190,0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344,924)	(3,271,0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192,532	2,323,487
专项储备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71	(26,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943	341,970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429,923	6,006,11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09,113	4,906,3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810	1,099,74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429,923	8,209,113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29,923	8,209,1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9,923	8,209,113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050	-
其中：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36,050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51	-
其中：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6,251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799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	3,883,513
其他货币资金	3,854	3,851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7,016	7.1586	121,811
货币资金—港币	70,061	0.9120	63,892
应收账款—美元	-	-	-
其他应收款—美元	40	7.1586	286
其他应收款—港币	15,166	0.9120	13,831
应收款项融资—美元	39,621	7.1586	283,631
应付账款—美元	(60,639)	7.1586	(434,090)
其他应付款—美元	(106)	7.1586	(759)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美元	(4,068)		(29,121)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港币	85,227		77,7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9,556	7.1884	140,576
应收账款—美元	-	-	-
其他应收款—美元	40	7.1884	288
其他应收款—港币	8,908	0.9325	8,307
应收款项融资—美元	27,519	7.1884	197,818
应付账款—美元	(67,128)	7.1884	(482,543)
其他应付款—美元	(275)	7.1884	(1,977)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美元	(20,288)		(145,838)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港币	8,908		8,307

60、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a) 经营租赁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租赁收入	23,696	47,196

本集团将部分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到 20 年。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6,648	6,06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367	11,037

6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096	递延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58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61	其他收益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	5,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61	8,198

(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六、 合并范围变更

1、 本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单位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 留存收益的金额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	36,050	100	转让	实质控制权转移	6,944	-	-	-	-	-	-

本集团由于丧失对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人民币 6,944 千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5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新设子公司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0,0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公司将其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子公司的主要构成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千元）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投发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人民币 2,100,000	100.00%	-	设立
金贸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人民币 25,000	67.33%	-	设立
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制造	人民币 330,000	100.00%	-	设立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金菲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人民币 415,623	-	100.00%	设立
金贸国际	上海	上海	贸易	人民币 100,000	-	67.33%	设立
金联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储运	人民币 62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2.67%	1,214	4,574	100,88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79,211	1,016,300
非流动资产	2,002	1,930
资产合计	981,213	1,018,230
流动负债	(672,416)	(699,082)
非流动负债	-	(78)
负债合计	(672,416)	(699,160)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营业收入	4,099,175	3,316,748
净利润	3,717	11,821
综合收益总额	3,717	11,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1,766	13,262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营企业和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千元)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林德气体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是	-	50.00%	美元 32,000
岩谷气体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气生产和销售	是	-	50.00%	美元 10,560
巴陵新材料	上海	上海	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 新材料生产与销售	是	50.00%	-	人民币 800,000
联营企业 -							
上海赛科	上海	上海	生产和分销化工产品	是	20.00%	-	人民币 3,115,180
化学工业区	上海	上海	规划、开发和经营化学 工业区	是	38.26%	-	人民币 2,372,439
阿自倍尔公司	上海	上海	控制仪表产品的生产 和销售		-	40.00%	美元 3,000
石电能源	上海	上海	电力供应		-	40.00%	人民币 1,000,000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林德气体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林德气体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流动资产	286,852	62,473	247,687	276,363	62,941	206,68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8,887	62,473	39,201	204,005	62,902	5,363
非流动资产	83,005	-	2,364,076	87,865	172	2,459,544
资产合计	369,857	62,473	2,611,763	364,228	63,113	2,666,228
流动负债	(34,522)	(1)	(235,244)	(33,130)	(99)	(599,198)
非流动负债	-	-	(1,576,519)	-	-	(1,267,030)
负债合计	(34,522)	(1)	(1,811,763)	(33,130)	(99)	(1,866,228)
净资产	335,335	62,472	800,000	331,098	63,014	8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i)	167,668	31,236	400,000	165,549	31,507	400,000
调整事项-内部未实现交易抵销	(86)	-	-	(86)	-	-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67,582	31,236	400,000	165,463	31,507	400,00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林德气体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林德气体公司	岩谷气体公司	巴陵新材料
营业收入	161,568	-	-	162,768	1,963	-
财务收入	116	16	-	226	147	-
所得税费用	5,522	-	-	3,632	-	-
净利润/(亏损)	15,880	(542)	-	11,752	(8,876)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5,880	(542)	-	11,752	(8,876)	-
本集团本期间收到的 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821	-	-	15,278	-	-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流动资产	4,645,474	3,852,884	232,628	938,100	3,278,124	3,767,001	230,573	939,48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17,737	2,363,134	146,239	842,068	1,024,967	2,470,083	159,548	844,895
非流动资产	6,198,863	7,897,310	18,956	208,237	6,093,117	7,797,002	21,782	213,949
资产合计	10,844,337	11,750,194	251,584	1,146,337	9,371,241	11,564,003	252,355	1,153,437
流动负债	(8,045,305)	(2,140,760)	(143,275)	(24,825)	(3,730,611)	(2,123,807)	(91,339)	(25,423)
非流动负债	(4,282,100)	(1,134,113)	(7,499)	(35,127)	(6,672,950)	(982,804)	(9,201)	(36,734)
负债合计	(12,327,405)	(3,274,873)	(150,774)	(59,952)	(10,403,561)	(3,106,611)	(100,540)	(62,157)
净（负债） / 资产	(1,483,068)	8,475,321	100,810	1,086,385	(1,032,320)	8,457,392	151,815	1,091,280
少数股东权益	-	1,398,050	-	-	-	1,403,145	-	-
归属于母公司净（负债） / 资产	(1,483,068)	7,077,271	100,810	1,086,385	(1,032,320)	7,054,247	151,815	1,091,2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负债） / 资产份额(i)	(296,614)	2,707,764	40,324	434,554	(206,464)	2,698,955	60,726	436,512
调整事项-内部未实现交易抵 销	-	-	-	(9,250)	-	-	-	(9,250)
调整事项-累计未确认的超额 损失	296,614	-	-	-	206,464	-	-	-
调整事项(ii)	-	(329,890)	-	-	-	(329,890)	-	-
减值准备余额	-	-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 账面价值	-	2,377,874	40,324	425,304	-	2,369,065	60,726	427,26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上海赛科	化学工业区	阿自倍尔公司	石电能源
营业收入	10,124,530	907,431	180,843	219,090	10,641,301	1,003,709	189,180	242,035
净（亏损）/ 利润	(450,748)	238,703	22,955	15,105	(337,207)	287,785	19,290	11,4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亏损）/ 利润	(450,748)	155,024	22,955	15,105	(337,207)	185,031	19,290	11,41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450,748)	155,024	22,955	15,105	(337,207)	287,785	19,290	11,414
本集团本期间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50,503	29,584	8,000	-	69,633	24,000	4,000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 化学工业区调整事项为该公司出售政府所给予的土地时，取得的收益不得由其他股东享有。

(4) 非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合营企业：		
6 月 30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746	9,8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利润(i)	(610)	183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610)	183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非重要合营企业的股利	177	-
联营企业：		
6 月 30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1,996	98,7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i)	(1,621)	(367)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621)	(367)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非重要联营企业的股利	2,400	2,333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八、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是按照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来编制的。分部报告的形式是基于本集团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三个报告分部，其报告形式与呈报予主要经营决策者用以决定各分部进行资源分配及评价业绩的报告形式一致。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本集团是按照经营收益来评估各个业务分部的表现和做出资源分配，而没有考虑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影响。本集团各个分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主要会计政策所述的相同。分部间转让定价是按本集团政策以成本加适当的利润确认。

本集团主要以三个业务分部经营：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都是由主要原材料原油经过中间步骤生产而成。各分部的产品如下：

- (i) 本集团的炼油产品分部设有石油炼制设备，用以生产合格的炼制汽油、煤油、柴油、重油及液化石油气等，同时为后续化工装置提供原材料。
- (ii) 化工产品分部主要生产对二甲苯、苯、环氧乙烷、聚乙烯树脂、聚丙烯树脂、腈纶纤维及碳纤维等。本集团所生产的对二甲苯、苯、环氧乙烷作为原材料用以生产本集团的其他化工产品同时销售给外部客户。聚乙烯树脂则是应用于生产电缆绝缘料、地膜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及玩具)。聚丙烯树脂是应用于生产薄膜、板材，以及注模产品(如家庭用品、玩具、家用电器及汽车零件)方面。腈纶纤维及碳纤维等，主要供纺织及服饰行业使用。
- (iii) 本集团的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分部主要从事石油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 (iv) 其他包括租赁业务、提供劳务以及各类其他商业活动，而所有这些业务均未有归入上述三项业务分部内。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包括了与该分部直接相关以及可按合理基准分摊的项目。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货币资金及其相关利息收入、借款及利息费用、投资收益等。

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6,856,886	8,536,088	3,860,183	270,069	-	-	39,523,226
分部间交易收入	9,289,879	5,996,122	1,044,291	122,195	-	(16,452,487)	-
营业成本	(21,007,197)	(7,872,977)	(3,820,628)	(193,847)	-	-	(32,894,649)
利息收入	-	-	-	-	84,986	-	84,986
利息费用	-	-	-	-	(10,719)	-	(10,719)
投资收益/(损失)	6,778	(602)	(346)	-	86,918	-	92,748
资产减值损失	(8,696)	(407,606)	(552)	-	-	-	(416,854)
信用减值损失	-	(235)	-	(121)	-	-	(3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	-	-	-	-	-	510
折旧费和摊销费	(368,467)	(615,112)	(303)	(25,077)	-	-	(1,008,959)
(亏损)/利润总额	(211,033)	(565,064)	2,903	22,956	154,622	-	(595,616)
所得税收益	-	-	-	-	134,702	-	134,702
(亏损)/净利润	(211,033)	(565,064)	2,903	22,956	289,324	-	(460,914)
资产总额	14,926,971	8,154,143	708,309	2,058,518	16,125,193	-	41,973,134
负债总额	13,027,921	3,204,091	657,335	44,152	633,617	-	17,567,11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3,543,062	-	3,543,06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21,194	378,773	304	4,512	-	-	504,783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ii.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目	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0,856,418	8,837,013	3,147,406	691,969	-	-	43,532,806
分部间交易收入	8,392,545	4,365,700	568,246	334,632	-	(13,661,123)	-
营业成本	(24,056,481)	(8,777,704)	(3,098,343)	(507,382)	-	-	(36,439,910)
利息收入	-	-	-	-	180,835	-	180,835
利息费用	-	-	-	-	(91,904)	-	(91,904)
投资(损失)/收益	-	(1,044)	(795)	-	85,863	-	84,024
资产减值损失	(6,270)	(105,213)	-	-	-	-	(111,483)
信用减值损失	-	(25)	-	(3)	-	-	(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633	-	633
折旧费和摊销费	(364,369)	(643,086)	(225)	(27,552)	-	-	(1,035,232)
利润/(亏损)总额	752,152	(1,010,408)	10,044	113,357	172,350	-	37,495
所得税费用	-	-	-	-	(6,097)	-	(6,097)
净利润/(亏损)	752,152	(1,010,408)	10,044	113,357	166,253	-	31,398
资产总额	17,172,460	7,769,676	771,786	2,751,271	14,476,424	-	42,941,617
负债总额	9,264,924	2,847,027	646,167	51,160	5,248,173	-	18,057,45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3,472,560	-	3,472,56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19,966	275,142	49	1,177	-	-	396,334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鉴于本集团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总收入的 75%来自于同一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72%）。本集团对该客户的收入来源于以下分部：炼油产品分部以及其他业务分部。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2 号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2) 母公司股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13 亿元	-	1 亿元	1,212 亿元

(3)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81%	51.81%	51.14%	51.14%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七、2 中已披露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 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石油化工产品 进出口	是	-	35.00%
上海金环石油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石化产品生产	是	-	25.00%
上海化学工业区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是	-	33.33%
平湖中航油港务有限公司 （“平湖港务”）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货物运输	是	-	29.00%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特种油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重型起重运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霍尼韦尔（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化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华东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俄罗斯）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安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欧洲）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燕山联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华东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上海研究院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管道储运有限公司宁波输油处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催化剂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易派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上海碳纤维复合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上海立得催化剂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日本实华株式会社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宁波明港液化气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宁波东海蓝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化（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化（宁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联合石化美洲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华东石油技师学院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海南巴陵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福建古雷石化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中石化三井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石化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合营公司
上海长石海运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金申德粉体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碳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南京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家石化项目风险评估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工程质量监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大连）石油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北京）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上海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河南油田培训中心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百川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石油化工管理干部学院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石油化工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上海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上海石化海堤管理所有限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海峡石化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安庆炼化曙光丁辛醇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
中石化（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仪化东丽聚酯薄膜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5、 重大关联交易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本公司的母公司中石化股份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石化股份代表整个集团与供货商洽谈及协议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子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监管下，中石化股份拥有广泛的炼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炼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石化股份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销售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除附注五、9、附注五、39 和附注五、47 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集团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列示如下：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采购	贸易	23,642,620	73.48%	27,619,265	76.50%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	贸易	1,156,860	3.46%	1,133,933	3.14%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采购	贸易	27,055	0.08%	31,866	0.09%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采购	贸易	153,633	0.48%	157,664	0.44%
关键管理人员	日常在职报酬	劳务薪酬	8,407	0.74%	6,933	0.49%
关键管理人员	退休金供款	劳务薪酬	230	0.11%	262	0.1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28,883,429	73.08%	31,792,812	73.03%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47,249	0.12%	56,427	0.13%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670,800	1.70%	1,637,212	3.76%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销售/服务	贸易	29,122	0.07%	31,354	0.00%

(2)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2025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24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房屋及设备出租	887	17,254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设备出租	5,974	6,065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房屋及设备出租	4,225	3,711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及设备出租	247	239
合计		11,333	27,269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支付的租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714	5,044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	83
合计	1,714	5,127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期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	142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	2
合计	28	144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租入设备、房屋及土地	1,194	2,388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保险费	60,749	64,248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已收和应收利息	8	4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已付和应付利息	71	3,822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15,879	63,875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款及检修费	-	1,204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票据贴现	15,521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开具汇票	2,401,553	2,408,000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代理手续费	21,294	46,185

6、 应收、应付等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942,600	-	700,462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365	78	520	-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8,807	28	457	3
小计		1,952,772	106	701,439	3
其他应收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0,270	2,796	13,357	2,795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1,960	-	2,058	-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5,151	231	2,094	-
小计		17,381	3,027	17,509	2,795
预付款项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	4,070	-	1,018	-
小计		4,070	-	1,018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2,569,713	1,255,644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5,736	7,937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75,914	38,454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28,975	281
小计		2,680,338	1,302,316
应付票据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7,635,000	8,000,053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501,553	-
小计		8,136,553	8,000,053
其他应付款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91,738	259,466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4,310	15,436
小计		206,048	274,902
合同负债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1,765	2,427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201	11,230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6,032	19
小计		7,998	13,676
租赁负债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02	-
小计		702	-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建筑、安装工程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58,209	835,636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2,700,165	3,386,739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土地受让合同	4,089	-

十一、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外汇期权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货币互换合约。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尚未到期的远期外汇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

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17,016	121,811	19,556	140,576
- 港币	70,061	63,892	-	-
应收款项融资				
- 美元	39,621	283,631	27,519	197,818
应收账款				
- 美元	-	-	-	-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40	286	40	288
- 港币	15,166	13,831	8,908	8,307
应付账款				
- 美元	(60,639)	(434,090)	(67,128)	(482,543)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06)	(759)	(275)	(1,977)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 美元	(4,068)	(29,121)	(20,288)	(145,838)
- 港币	85,227	77,723	8,908	8,307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2024 年		
美元	7.1735	7.1019	7.1586	7.1884
港币	0.9190	0.9087	0.9120	0.9260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类外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亏损约人民币 1,82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人民币 5,157 千元）。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带息借款。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55%	1,000,000	2.05%-3.55%	3,6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2.35%	2,500,000	-	-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	2.05%	(1,500,000)
- 租赁负债	4.35%-4.90%	(4,521)	4.35%-4.90%	(1,304)
合计		3,495,479		2,098,696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5%-1.90%	7,425,444	0.05%-1.90%	8,209,113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每个利率确定日最近一次发布的五年期 LPR 减 94 基点	(386,572)	每个利率确定日最近一次发布的五年期 LPR 减 94 基点	(67,685)
合计		7,038,872		8,141,42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本集团的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52,862 千元，净利润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52,86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60,880 千元，净亏损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60,880 千元）。

(3) 商品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石油化工业务，并使本集团面临与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相关的商品价格风险，原油、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造成重大影响。本集团使用商品掉期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此等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在石油化工业务中所采用的主要商业条款与被套期项目类似，例如计价期、付款日期、交易价格、商品品种及商品数量，本集团针对此类套期采用现金流量套期。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若干指定为有效现金流量套期和经济套期的商品掉期合约。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该等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00,16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 千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假设其他所有因素保持不变，商品掉期合约基础价格上升或下降 10%每桶，将导致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变动使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减少或增加 15,809 千元，净利润增加或减少 31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假设其他所有因素保持不变，商品掉期合约基础价格上升或下降 10%每桶，将导致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变动使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减少或增加 363 千元）。此敏感性分析是假设变动于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并于该日作用于本集团具有商品价格风险的衍生工具所作出的。

商品掉期合约在被套期项目结算时间变动时可能产生套期无效部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因商品掉期合约产生套期无效部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款项融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的交易对手方主要为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或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交易对手方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第一大客户和前五客户的应收账款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9.03%（2024 年 12 月 31 日：99.54%）和 99.93%（2024 年 12 月 31 日：99.99%）。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11,221	11,956	232,961	175,055	431,193	386,857
租赁负债	4,403	136	-	-	4,539	4,521
应付账款	4,619,975	-	-	-	4,619,975	4,619,975
应付票据	9,782,928	-	-	-	9,782,928	9,782,928
其他应付款	952,808	-	-	-	952,808	952,808
合计	15,371,335	12,092	232,961	175,055	15,791,443	15,747,08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03,502	-	-	-	1,503,502	1,500,940
长期借款	1,800	1,800	5,400	70,086	79,086	67,732
租赁负债	1,160	200	-	-	1,360	1,304
应付账款	2,730,914	-	-	-	2,730,914	2,730,914
应付票据	9,047,594	-	-	-	9,047,594	9,047,594
其他应付款	1,107,071	-	-	-	1,107,071	1,107,071
合计	14,392,041	2,000	5,400	70,086	14,469,527	14,455,555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36,500	3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融资	-	491,858	-	491,85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872	3,872
衍生金融资产				
- 商品掉期合约	-	100,162	-	100,162
合计	-	592,020	40,372	632,392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商品掉期合约	-	87,191	-	87,191
合计	-	87,191	-	87,19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36,500	3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融资	-	388,230	-	388,23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872	3,872
衍生金融资产				
- 商品掉期合约	-	49	-	49
合计	-	388,279	40,372	428,65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评估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估值的主要输入值为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商品掉期合约估值的主要输入值为标的商品价格和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分别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和未上市优先股投资，其中：

- (i)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根据获取的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信息，在综合考虑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资产的流动性及变现能力的基础上确定其公允价值。

(ii)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优先股投资，本集团在综合考虑被投资企业最新一轮的融资价格，以及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资产的流动性和变现能力的基础上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出售	本期利得 或损失计 入损益	本期利得或 损失计入权 益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对于期末持有的 资产，计入损益的 当年未实现利得 或损失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3,872	-	-	-	-	3,872	-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36,500	-	-	-	-	36,500	-
合计	40,372	-	-	-	-	40,372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及债务净额。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 2025 年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4 年一致，维持资本负债比率在管理层认为合理的范围内。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型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1,929,881	675,872
应收第三方	3,893	2,114
小计	1,933,774	677,986
减：坏账准备	(2,120)	(2,115)
合计	1,931,654	675,871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931,660	675,872
1 到 2 年（含 2 年）	-	-
2 到 3 年（含 3 年）	-	-
3 年以上	2,114	2,114
合计	1,933,774	677,986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3,774	100	2,120	0.11	1,931,654	677,986	100	2,115	0.31	675,871
合计	1,933,774	100	2,120	0.11	1,931,654	677,986	100	2,115	0.31	675,871

(i)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2025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iii)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资料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2,115	2,166
本期计提	5	-
本期收回或转回	-	(52)
期末余额	2,120	2,114

- (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 (i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未核销重大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项目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931,660	2,120	99.89%

- (6)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 (7)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

2、 应收款项融资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	172,304	133,082

(1) 应收票据

- (i)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 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72,304 千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3,082 千元)。
- (ii)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iii)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

(iv)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项目	已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3,872	-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将人民币 153,87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3,638 千元）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而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已实质转移，故而整体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应付供货商款项及短期借款。本公司对该等整体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公司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背书予供货商及贴现予银行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为人民币 153,87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3,638 千元）。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均为一年以内。

3、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	16,973	16,928
应收第三方	1,266,460	1,418,069
小计	1,283,433	1,434,997
减：坏账准备	(757,249)	(757,017)
合计	526,184	677,980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6,751	664,561
1 至 2 年 (含 2 年)	287,551	8,663
2 至 3 年 (含 3 年)	-	2,642
3 年以上	759,131	759,131
合计	1,283,433	1,434,997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7,017	58.98	757,017	100.00	-	757,0	52.75	75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416	41.02	232	0.04	526,184	677,9	47.25	-	-	677,9
合计	1,283,433	100.00	757,249	59.00	526,184	1,434,9	100.00	757,0	52.75	677,9

(4) 坏账准备的计提和变动情况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7,980	-	757,017	(757,017)	(757,017)
本期计提	770	(232)	-	-	(232)
本期转回	-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526,416	(232)	757,017	(757,017)	(757,24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甬公司”）款项为人民币 752,29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2,292 元）。金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开始处于停产状态，于 2019 年 8 月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本公司认为该项其他应收款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破产清算程序已经完成，本公司计划将在履行董事会批准程序后对其做坏账核销的账务处理。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核销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金甬代垫款项	752,292	752,292
应收消费税退税	493,196	648,757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16,973	16,928
预付股权回购款	14,342	8,304
垫付理赔款	-	3,918
其他	6,630	4,798
小计	1,283,433	1,434,997
减：坏账准备	(757,249)	(757,017)
合计	526,184	677,980

(6)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	752,292	3 年以上	58.62%	(752,29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金山海关	应收消费税退税	493,196	1 年以内 (含 1 年)	38.43%	-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7,026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5%	-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2,804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含 2 年)	0.22%	(23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往来款项	2,795	3 年以上	0.22%	(2,795)
合计		1,258,113		98.04%	(755,318)

4、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1)	2,088,328	2,048,328
联营企业	(2)	2,377,874	2,369,065
合营企业	(3)	400,000	400,000
小计		4,866,202	4,817,39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4,866,202	4,817,393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投发公司	2,031,496	-	2,031,496	-	-
金贸公司	16,832	-	16,832	-	14,000
内蒙古新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	40,000	40,000	-	-
合计	2,048,328	40,000	2,088,328	-	14,000

(2) 联营企业

关于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赛科及化学工业区的相关信息请参见附注七、2。

(3) 合营企业

关于本公司合营企业巴陵新材料的相关信息请参见附注七、2。

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厂房及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37,810	45,501,923	2,234,960	51,874,693
本期重分类	940	(9,206)	8,266	-
本期增加				
-购置	-	100,856	17,967	118,823
-在建工程转入	-	406,447	35,480	441,927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2,346)	(382,759)	(74,513)	(489,618)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4,106,404	45,617,261	2,222,160	51,945,825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57,193	33,476,165	1,750,591	37,783,949
本期重分类	2,049	11,742	(13,791)	-
本期增加				
-计提	48,493	757,156	59,457	865,106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358)	(339,068)	(72,288)	(441,714)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577,377	33,905,995	1,723,969	38,207,341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997	1,211,484	5,244	1,244,725
本期重分类	959	(1,106)	147	-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	-	-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	(16,033)	(10)	(16,043)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8,956	1,194,345	5,381	1,228,682
账面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500,071	10,516,921	492,810	12,509,8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52,620	10,814,274	479,125	12,846,019

-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228,682 千元。
- (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35,518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013,086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84,667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7,765 千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487,332 千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 2,051,621 千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0,029 千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682 千元）。
- (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9,61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1,894 千元）。
- (6)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1)	35,369,299	39,829,021
其他业务收入		164,178	384,859
合计		35,533,477	40,213,880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成本	(1)	28,873,190	32,986,433
其他业务成本		106,982	220,583
合计		28,980,172	33,207,016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属于石化行业

按产品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炼油产品	26,856,886	21,007,197	30,856,418	24,056,481
化工产品	8,448,214	7,806,178	8,704,169	8,666,284
其他产品	64,199	59,815	268,434	263,668
合计	35,369,299	28,873,190	39,829,021	32,986,433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在某一时点确认。

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26	15,4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59,312	70,793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6,778	-
应收款项贴现损失		(602)	(1,043)
合计		74,914	85,236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化学工业区	59,312	70,793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亏损）/ 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未经审计）	2024 年（未经审计）
净（亏损）/ 利润	(470,718)	47,764
加：资产减值损失	416,302	111,483
信用减值损失	235	2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089	8,096
固定资产折旧	865,106	864,5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33	6,335
无形资产摊销	6,142	6,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710	121,806
处置长期资产的净收益（损失以“-”填列）	23,468	(2,0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	(6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408)	36,221
投资收益	(75,516)	(86,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5,295)	2,946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5	(2,8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37,190)	102,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80,009)	(3,156,1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323,614	2,545,824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2,323	(26,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451	580,17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264,255	5,850,09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042,489	4,734,9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766	1,115,15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情况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00,940	47	67,685	525	1,569,197
本期增加-现金变动					
借款	-	-	318,887	-	318,887
本期增加-非现金变动					
因签订新租约而增加的租赁负债	-	-	-	6,606	6,606
计提利息	-	2,903	-	120	3,023
重分类	-	-	-	-	-
本期减少-现金变动					
偿还借款	(1,500,000)	-	-	-	(1,5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	-	-	(3,260)	(3,260)
支付利息	(940)	(2,665)	-	-	(3,605)
本期减少-非现金变动					
重分类	-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	285	386,572	3,991	390,84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98)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0	-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0	-
(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辞退福利	(22,066)	辞退福利 22,066
(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0)	应收款项贴现 损失 890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0	-
小计	(30,724)	
(7) 所得税影响额	8,265	
(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4)	
合计	(22,75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审阅。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亏损)/利润		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2 月 31 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460,914)	31,398	24,406,018	25,144,495
差异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1)	183	1,005	(11,820)	(12,003)
安全生产费调整(2)	12,671	(26,072)	-	-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448,060)	6,331	24,394,198	25,132,492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1) 政府补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政府补助。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这些补助金会抵销与这些补助金有关的资产的成本。在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时，补助金会通过减少折旧费用，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可用年限内确认为收入。

(2) 安全生产费调整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三、 净资产(亏损)/收益率及每股(亏损)/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亏损)/收益率(%)		每股(亏损)/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稀释每股(亏损)/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4 年 (未经审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损益	(1.870)	0.113	(0.044)	0.003	(0.044)	0.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损益	(1.778)	0.247	(0.042)	0.006	(0.042)	0.006

第二节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期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报告系由英文编制。如果英文版和中文释本有矛盾或者理解有所出入，应以英文版为准。

审阅报告

致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155至186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数据包括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利润表、中期合并综合收益表、中期合并权益变动表和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数据拟备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拟备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数据作出结论，并仅按照我们协议的业务约定条款向阁下（作为整体）报告我们的结论，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数据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主要包括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询问，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计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计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贵公司截止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财务资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拟备。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太子大厦 8 楼

遮打道 10 号

中环，香港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合并利润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收入	3	39,499,530	43,489,6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01,225)	(5,993,136)
销售净额		33,498,305	37,496,528
销售成本		(34,138,843)	(37,562,456)
毛亏损		(640,538)	(65,928)
销售及管理费用		(101,536)	(130,014)
其他业务收入		36,259	57,637
其他业务支出		(12,927)	(19,467)
其他亏损—净额	4(b)	(23,261)	(9,594)
经营亏损	3	(742,003)	(167,366)
财务收入	4(a)	84,986	180,835
财务费用	4(a)	(10,719)	(91,904)
财务收入—净额		74,267	88,931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收益份额		84,974	90,863
除所得税前（亏损）/利润	4	(582,762)	12,428
所得税	5	134,702	(6,097)
期间（亏损）/利润		(448,060)	6,331
（亏损）/利润归属于：			
- 本公司股东		(449,274)	2,845
- 非控制性权益		1,214	3,486
		(448,060)	6,331
每股（亏损）/收益			
基本	6	RMB (0.0425)	RMB 0.0003
稀释	6	RMB (0.0425)	RMB 0.0003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期间（亏损）/收益	(448,060)	6,331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及重分类调整后)		
可能会被重分类至损益的科目		
现金流套期保值：套期储备的净变动	15,416	(3,128)
期间其他综合收益	15,416	(3,128)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432,644)	3,203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 本公司股东	(433,858)	(283)
- 非控制性权益	1,214	3,486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432,644)	3,203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于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于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8	12,827,380	13,204,423
使用权资产		325,384	331,067
投资性房地产		297,637	305,142
在建工程	8	1,907,559	2,064,067
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		3,478,062	3,489,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	3,872	3,8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	36,500	36,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4,543	1,211,961
银行定期存款	10	2,512,12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089	407,592
		<u>23,111,147</u>	<u>21,054,197</u>
流动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00,162	49
存货	11	6,974,389	6,552,263
应收账款	12	6,643	151
其他应收款	12	519,112	675,823
关联公司欠款	12, 19(c)	1,971,090	717,168
预付款项		79,675	187,663
待抵扣增值税		208,466	15,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	491,858	388,230
银行定期存款	10	-	3,883,516
受限现金及银行存款	14	3,849	3,8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	8,429,923	8,209,113
		<u>18,785,167</u>	<u>20,633,139</u>
总资产		<u>41,896,314</u>	<u>41,687,336</u>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于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于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流动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7,191	-
应付贸易及其他应付款	15	4,332,772	3,308,308
合同负债		232,359	235,224
欠关联公司款项	15,19(c)	11,030,937	9,590,947
应付员工薪酬及福利		299,753	232,725
借款	16	285	1,500,987
租赁负债		4,273	1,112
应付所得税		1,273	728
应交税费		920,684	1,419,016
		<u>16,909,527</u>	<u>16,289,047</u>
净流动资产		<u>1,875,640</u>	<u>4,344,092</u>
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		<u>24,986,787</u>	<u>25,398,289</u>
非流动负债			
借款	16	386,572	67,685
租赁负债		248	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15	29,241
递延收益		180,254	168,679
		<u>592,589</u>	<u>265,797</u>
净资产		<u>24,394,198</u>	<u>25,132,492</u>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于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于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42,618	10,675,228
储备	17	<u>13,750,699</u>	<u>14,353,023</u>
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4,293,317	25,028,251
非控制性权益		<u>100,881</u>	<u>104,241</u>
总权益		<u>24,394,198</u>	<u>25,132,492</u>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获董事会批准。

郭晓军)
) 董事
杜军)
)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	总权益
		股本	其他储备	留存收益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余额		10,799,286	7,018,729	6,992,901	24,810,916	117,978	24,928,89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利润		-	-	2,845	2,845	3,486	6,331
其他综合收益		-	(3,128)	-	(3,128)	-	(3,128)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3,128)	2,845	(283)	3,486	3,203
子公司向非控股股东支付股息	17	-	-	-	-	(7,514)	(7,514)
购买非控股股东股权	17	-	12,240	-	12,240	(12,240)	-
回购库存股	17	-	(53,425)	-	(53,425)	-	(53,425)
回购股份注销	17	(124,058)	124,058	-	-	-	-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	(26,072)	26,072	-	-	-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10,675,228	7,072,402	7,021,818	24,769,448	101,710	24,871,158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	总权益
		股本	其他储备	留存收益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10,675,228	7,072,402	7,021,818	24,769,448	101,710	24,871,15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利润		-	-	308,135	308,135	2,531	310,666
其他综合收益		-	(53,270)	-	(53,270)	-	(53,270)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53,270)	308,135	254,865	2,531	257,396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0,097	-	60,097	-	60,097
回购库存股	17	-	(56,159)	-	(56,159)	-	(56,159)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17	-	18,542	(18,542)	-	-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		10,675,228	7,041,612	7,311,411	25,028,251	104,241	25,132,492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 人民币千元	总权益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其他储备 人民币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余额		10,675,228	7,041,612	7,311,411	25,028,251	104,241	25,132,49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权益变动:							
期间（亏损）/利润		-	-	(449,274)	(449,274)	1,214	(448,060)
其他综合收益		-	15,416	-	15,416	-	15,416
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15,416	(449,274)	(433,858)	1,214	(432,644)
子公司向非控股股东支付股息		-	-	-	-	(4,574)	(4,574)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107)	-	(6,107)	-	(6,107)
提议和批准的股息	17	-	-	(210,852)	(210,852)	-	(210,852)
回购库存股	17	-	(84,117)	-	(84,117)	-	(84,117)
回购股份注销	17	(132,610)	132,610	-	-	-	-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17	-	12,671	(12,671)	-	-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10,542,618	7,112,085	6,638,614	24,293,317	100,881	24,394,198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82,253	345,653
已付利息	(11,285)	(91,429)
已付所得税	(3,310)	(3,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u>767,658</u>	<u>250,541</u>
投资活动		
收回期限在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600,000	200,000
合营、联营公司股息收入	96,485	115,244
已收利息	290,463	13,252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07	10,800
不符合套期会计核算的外汇远期合约和商品掉期 合约的净收益/(亏损)	6,720	(27)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金	(806,368)	(775,718)
取得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0,000)
购买期限在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500,000)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799	-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净额	<u>734,406</u>	<u>(586,449)</u>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 未经审计
（以人民币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附注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融资活动		
收到借款	318,887	17,500,000
偿还借款	(1,500,000)	(16,000,000)
偿付租赁负债本金的支出	(3,949)	(4,973)
子公司向非控股股东支付股息	(4,574)	(7,514)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91,111)	(52,162)
其他	-	(245)
融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80,747)	1,435,1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21,317	1,099,19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209,113	4,906,36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7)	54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29,923	6,006,110

刊载于第 165 页至第 1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一般信息及编制基础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是中国最大的炼化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本公司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营业务为加工原油生产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及成品油产品。

本中期财务报告已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并且按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中期财务报告已于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获董事会批准刊发。

编制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告所采用之会计政策与二零二四年度财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除预计将反映在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中的会计政策变化外。会计政策变更的明细请见附注 2。

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编制中期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对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和所报告资产和负债以及收支的数额做出判断、估计和假设。实际结果或与此等估计不同。

本简明中期财务报表包含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附注解释。附注中包含了自二零二四年度财务报告后，对财务状况及业绩变化存在重大影响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释。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包含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所要求的所有信息。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 2410 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本简明合并中期财务资料已经审阅，但未经审计。毕马威向董事会出具的独立审阅报告刊载于第 154 页。

2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对本期的中期财务报告应用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以下修订：

- 对「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汇率变动的影响」的修订：缺乏可兑换性

本集团未使用过任何不能兑换成其他货币的货币，因此新修订的准则对本中期报告没有重大影响。本集团未采用任何在本会计期间尚未生效的新准则或解释。

3 分部信息和收入

3.1 分部信息

本集团之业务按业务种类划分为多个分部并加以管理。鉴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是在国内经营，故并无编列任何地区分部资料。

首席经营决策者被认定为作出策略性决定的指导委员会负责分配资源和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确定以下三个报告分部。本集团并不存在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合并为一个报告分部的情况。

报告分部的确认，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计量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报中的标准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炼油产品 人民币千元	化工产品 人民币千元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人民币千元	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分部交易总收入	36,146,765	14,532,210	4,904,474	368,568	55,952,017
分部间交易收入	(9,289,879)	(5,996,122)	(1,044,291)	(122,195)	(16,452,487)
对外交易收入	26,856,886	8,536,088	3,860,183	246,373	39,499,530
收入确认时点					
- 在某一时点确认	26,856,886	8,536,088	3,846,996	246,373	39,486,343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3,187	-	13,187
	26,856,886	8,536,088	3,860,183	246,373	39,499,530
分部经营(亏损)/利润	(211,988)	(557,210)	2,903	24,292	(742,0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资产	14,926,971	8,142,323	708,309	2,058,518	25,836,121
分部负债	13,027,921	3,139,091	657,335	44,152	16,868,499

3 分部信息和收入(续)

3.1 分部信息(续)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炼油产品	中间石油 化工产品	石油化工 产品贸易	其他分部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分部交易总收入	39,248,963	13,202,713	3,715,652	983,459	57,150,787
分部间交易收入	(8,392,545)	(4,365,700)	(568,246)	(334,632)	(13,661,123)
对外交易收入	<u>30,856,418</u>	<u>8,837,013</u>	<u>3,147,406</u>	<u>648,827</u>	<u>43,489,664</u>
收入确认时点					
- 在某一时点确认	30,856,418	8,837,013	3,129,382	648,827	43,471,640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8,024	-	18,024
	<u>30,856,418</u>	<u>8,837,013</u>	<u>3,147,406</u>	<u>648,827</u>	<u>43,489,664</u>
分部经营利润/(亏损)	<u>752,152</u>	<u>(1,040,475)</u>	<u>10,044</u>	<u>110,913</u>	<u>(167,366)</u>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资产	13,672,827	8,354,937	761,330	2,002,267	24,791,361
分部负债	10,089,439	4,128,538	699,079	38,763	14,955,81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分部营业(亏损)/利润		
炼油产品	(211,988)	752,152
化工产品	(557,210)	(1,040,475)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903	10,044
其他	24,292	110,913
分部经营亏损总额	<u>(742,003)</u>	<u>(167,366)</u>
财务收入—净额	74,267	88,931
享有按权益法入账的投资的收益份额	<u>84,974</u>	<u>90,863</u>
除所得税前(亏损)/利润	<u>(582,762)</u>	<u>12,428</u>

3.2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基本全部在中国内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也基本都在中国内地。

来自单一客户的收入约为人民币 28,423,286 千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31,275,863 千元）。这些收入来自石油产品和其他业务。

4 除所得税前(亏损)/利润

除所得税前(亏损)/利润乃经计入／(扣除)下列各项后得出：

(a) 财务收入－净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9,067	57,726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4,560	120,780
其他	1,359	2,329
财务收益	84,986	180,835
对租赁负债和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已支付/应付的利息和财务费用	(14,095)	(92,889)
减：在建工程资本化的金额	3,376	985
财务费用	(10,719)	(91,904)
财务收入－净额	74,267	88,931

(b) 其他亏损－净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净(损失)/收益	(23,498)	938
汇兑净损失	(13,047)	(9,326)
非套期会计核算的商品掉期合约净收益	7,288	633
外汇远期合约净损失	(58)	(27)
处置子公司收益	6,944	-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净损失	(890)	(1,812)
	(23,261)	(9,594)

(c) 其他项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886,132	887,9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66	15,46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505	7,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摊销	102,273	123,268
研究及开发费用(不包括折旧与摊销)	103,573	88,11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416,854	111,483

5 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计提	(1,732)	(3,762)
汇算清缴差异	(217)	(5)
	<u>(1,949)</u>	<u>(3,767)</u>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的发生与转回	136,651	(2,330)
	<u>134,702</u>	<u>(6,097)</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中国所得税金额遵循相关税务规定按应纳税所得的法定税率2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25%）计算。本集团未在海外经营因此不产生境外所得税费用。

6 每股（亏损）/收益

(a)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按本公司股东本报告期内应承担（亏损）/利润除以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利润	(449,274)	2,845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10,567,609</u>	<u>10,686,232</u>
基本每股（亏损）/收益（元/股）	<u>RMB (0.0425)</u>	<u>RMB 0.0003</u>

(b) 稀释每股（亏损）/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亏损）/收益与基本每股（亏损）/收益相同。

7 股息

(a)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董事会未决议派发任何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报告期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7 股息 (续)

(b)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上一财年的股息，于本中期批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经批准，应归属于上一财年的年度派发股利为每股人民币 0.02 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无)	210,853	-

根据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举行的股东大会之批准，本公司派发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合计人民币 210,853 千元，并于二零二五年七月派发。

8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在建工程

(a) 收购和处置自有资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购置的物业、厂房和设备以及新增的在建工程分别为人民币 119,686 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124,550 千元) 和人民币 288,714 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232,557 千元)。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i)	491,858	388,230
权益性投资	3,872	3,872
	495,730	392,102

i.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本集团业务模式包括持有到期收取合同相关的现金流以及出售的双重目的。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将某些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以获取现金收益，并将某些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在全额追索的基础上结算相同金额的贸易应付款。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这些应收票据和应付供应商款项。此类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距报告期末不足十二个月。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已将这些票据所有权上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转移予其供应商，若开证行未能在到期日结算票据，本集团根据中国的相关规章制度对这些应收票据的结算义务的风险敞口有限。本集团认为此类汇票的开证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评级，汇票到期时拒绝承兑的可能性极低。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如果开证银行未能在到期日结算票据，本集团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贴现予银行及背书予供货商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分别为人民币 178,106 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017 千元) 和 0 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千元)，与本集团就贴现票据和背书票据应付给银行或供应商的金额相同。

10 银行定期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定期存款：		
- 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	-	3,883,516
- 一年以上	2,512,121	-
	<u>2,512,121</u>	<u>3,883,516</u>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无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年利率区间为 2.05%至 3.55%，列示于流动资产。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到期一年以上定期存款年利率区间为 2.00%至 2.3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无），列示于非流动资产。

11 存货

(a)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存货分类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原材料	5,211,737	4,737,995
在产品	744,384	725,521
产成品	835,113	929,322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183,155	159,425
	<u>6,974,389</u>	<u>6,552,263</u>

(b) 确认为费用并计入损益的存货金额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售出存货账面价值	32,713,883	36,044,75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416,854	111,483
直接确认为研发费用的存货成本	20,874	16,589
	<u>33,151,611</u>	<u>36,172,823</u>

12 应收及其他应收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8,778	2,265
减：坏账准备	<u>(2,135)</u>	<u>(2,114)</u>
	6,643	151
除预付款项以外的关联公司欠款(*)	1,970,153	718,948
减：坏账准备(*)	<u>(3,133)</u>	<u>(2,798)</u>
	<u>1,973,663</u>	<u>716,301</u>
其他应收款	521,048	677,759
减：坏账准备	<u>(1,936)</u>	<u>(1,936)</u>
	<u>519,112</u>	<u>675,823</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u>2,492,775</u>	<u>1,392,124</u>
应收关联方款项- 预付款项(*)	<u>4,070</u>	<u>1,018</u>
	<u>2,496,845</u>	<u>1,393,142</u>
应收关联方款项 (*汇总)	1,971,090	717,168

关联公司欠款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应收款余额和应收利息，无抵押，无利息。

12 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续)

基于开票日的应收账款，除预付款的应收关联方款项（扣除坏账准备）账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	1,973,102	716,301
1-2 年	561	-
	<u>1,973,663</u>	<u>716,301</u>

本报告期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6,848	6,899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56	79
本期回收或转回	-	(51)
于六月三十日	<u>7,204</u>	<u>6,927</u>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第三方销售一般以现金收付制或信用证进行。信贷一般只会在经商议后，给予拥有良好事务历史记录的主要客户。

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	<u>36,500</u>	<u>36,500</u>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以上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作为非流动资产列报，因为管理层在一年内无处置该项投资的意图。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银行存款及现金	8,433,772	8,212,961
减：受限现金及银行存款 (i)	<u>(3,849)</u>	<u>(3,84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ii)	<u>8,429,923</u>	<u>8,209,113</u>

i.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括 3,849 千元人民币（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48 千元人民币）的住房维修资金，该资金由业主所有，但以本集团名义存入银行账户。该等存款可由集团用于公共维护支出，由相关政府机构全权决定和批准。

ii.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位于中国大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8,429,923 千元（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209,113 千元）。资金汇出中国内地须遵守有关外汇管制的规定。

15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1,939,637	1,428,598
应付票据	1,646,375	1,047,541
不包含合同负债的欠关联公司款项(*)	<u>11,022,939</u>	<u>9,577,271</u>
	<u>14,608,951</u>	<u>12,053,410</u>
应付股息	242,239	31,386
应付工程款	329,572	597,367
预提费用	87,949	119,409
其他负债	<u>87,000</u>	<u>84,007</u>
	<u>746,760</u>	<u>832,169</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5,355,711	12,885,579
应付关联方款项-收到的预付款 (*)	<u>7,998</u>	<u>13,676</u>
	<u>15,363,709</u>	<u>12,899,255</u>
减：应付关联方款项总额 (*汇总)	<u>11,030,937</u>	<u>9,590,947</u>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第三方	<u>4,332,772</u>	<u>3,308,308</u>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所有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为免息，且由于在短时间内到期，故公允价值约为账面值。

15 应付及其他应付款（续）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据发票日的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和欠关联公司款项之分析账龄如下所示：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14,608,951	12,049,334
一至两年	-	-
两年以上	-	4,076
	<u>14,608,951</u>	<u>12,053,410</u>

16 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信用贷款		
- 短期银行借款	-	1,500,94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贷款	285	47
	<u>285</u>	<u>1,500,987</u>
一年以上到期的信用贷款		
- 长期借款	386,572	67,685
非流动借款	<u>386,572</u>	<u>67,685</u>
借款总额	<u>386,857</u>	<u>1,568,672</u>

16 借款（续）

(a) 借款的还款计划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或按需	285	1,500,987
一年以上至五年以内	213,500	37,382
五年以上	<u>173,072</u>	<u>30,303</u>
	<u>386,857</u>	<u>1,568,672</u>

本集团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无短期借款。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05%。本集团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2.66%（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无基于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抵押借款。

17 储备

	法定盈余公积 (注a)	资本公积 (注b)	任意盈余公积 (注c)	其他储备 (注d)	套期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注e)	安全生产储备 (注f)	库存股 (注g)	留存收益 (注h)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余额	6,571,279	13,739	101,355	(887)	-	105,685	298,137	(70,579)	6,992,901	14,011,63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	-	-	(3,128)	-	-	-	2,845	(283)
购买非控股股东股权	-	12,240	-	-	-	-	-	-	-	12,240
回购库存股	-	-	-	-	-	-	-	(53,425)	-	(53,425)
回购股份注销	-	-	-	-	-	54	-	124,004	-	124,058
安全生产储备的使用	-	-	-	-	-	-	(26,072)	-	26,072	-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和七月一日余额	6,571,279	25,979	101,355	(887)	(3,128)	105,739	272,065	-	7,021,818	14,094,22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	-	3,661	(56,931)	-	-	-	308,135	254,865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0,097	-	-	-	-	60,097
回购库存股	-	-	-	-	-	-	-	(56,159)	-	(56,159)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	-	-	-	-	-	18,542	-	(18,542)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余额	6,571,279	25,979	101,355	2,774	38	105,739	290,607	(56,159)	7,311,411	14,353,023

	法定盈余公积 (注a)	资本公积 (注b)	任意盈余公积 (注c)	其他储备 (注d)	套期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注e)	安全生产储备 (注f)	库存股 (注g)	留存收益 (注h)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余额	6,571,279	25,979	101,355	2,774	38	105,739	290,607	(56,159)	7,311,411	14,353,02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间综合收益总额	-	-	-	-	15,416	-	-	-	(449,274)	(433,858)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107)	-	-	-	-	(6,107)
提议和批准的股息	-	-	-	-	-	-	-	-	(210,852)	(210,852)
回购库存股	-	-	-	-	-	-	-	(84,117)	-	(84,117)
回购股份注销	-	-	-	-	-	(7,666)	-	140,276	-	132,610
安全生产储备的计提	-	-	-	-	-	-	12,671	-	(12,671)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6,571,279	25,979	101,355	2,774	9,347	98,073	303,278	-	6,638,614	13,750,699

17 储备（续）

备注：

- (a)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本公司及其中国子公司须将除税后溢利的 10% 拨入法定盈余公积，除税后溢利是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所计算之金额。本公司在提拨法定盈余公积前不得分派股利。

法定盈余公积除清算外不可用于分配，可用以弥补以往年度亏损，亦可按现有持股比例发行新股予股东或增加股东现时所持有股份的面值而转换为股本，但转换后之余额不可少于注册股本的 25%。

- (b) 资本公积包括：

- i.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从最终控股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收到的补助金须拨入此项储备内；
- ii. 本集团购买非控股权益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与非控股权益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此储备内。

2024 年 2 月 29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2 元额外购买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金昌”）已发行股份的 25.75%。在购买之前，金昌现有 25.75% 非控股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40 千元。本集团确认非控股权益减少人民币 12,240 千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12,240 千元。

- (c) 从利润表转入这项储备必须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本储备的用途与法定盈余公积类似。
- (d) 其他储备为享有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收购后的变动份额。
- (e) 股本溢价账户的适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213 条和第 214 条的管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213 条，本公司将以超过股票票面金额的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所得的溢价款计入股本溢价。

- (f) 根据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须提取安全生产储备，计提依据为部分炼油和化工产品的营业额。该余额为未使用的安全生产储备。
- (g) 根据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次 A 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公司股份回购。于 2023 年，本公司累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回购 H 股普通股共计 70,192,000 股，支付对价共计人民币 70,579 千元。于 2024 年，公司在香港交易所回购 53,866,000 股 H 股普通股，总对价为人民币 53,425 千元。

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注销了截至该日已回购的全部 H 股股份，合计 124,058,000 股，由此减少股本人民币 124,058 千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4 千元。

根据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次 A 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本公司自 2024 年 9 月 9 日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2024 年，本公司在香港交易所回购 55,370,000 股 H 股普通股，总对价为人民币 56,159 千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本公司在香港交易所回购 77,240,000 股 H 股普通股，总对价为 84,117 千元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注销回购的 132,610,000 股 H 股。

注销后，股本发行总额减少人民币 132,610 千元，股份溢价减少人民币 7,666 千元。

- (h) 根据本公司之章程，可供分配的储备之数额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之数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之数额两者中之较低值计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六个月后董事会未宣派期末股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六个月：无）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分析了本集团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价值计价的金融工具，按用于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输入值水平进行分析。这些输入值在公允价值层次中被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 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如公开交易的衍生品和股权证券）的公允价值是基于报告期末的市场报价。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所使用的标价报价是当前的买入价。这些工具包括在第一层中。
- 没有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估值技术确定的，这些技术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并尽可能少地依赖实体的具体估计。如果一个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要输入都是可观察的，该工具就被列入第二层。
- 如果一个或多个关键输入值并非依据市场可观察数据，金融工具将被列入第三层。这也适用于非上市股票。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经常性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第一层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	13	-	-	36,500	36,500
-商品掉期合约		-	1,854	-	1,8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9	-	491,858	-	491,858
-权益性投资	9	-	-	3,872	3,872
-商品掉期合约		-	98,308	-	98,308
		-	592,020	40,372	632,392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商品掉期合约		-	1,344	-	1,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金融负债					
-商品掉期合约		-	85,847	-	85,847
		-	87,191	-	87,191
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常性公允价值计量					
	附注	第一层 人民币千元	第二层 人民币千元	第三层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	13	-	-	36,500	36,500
-商品掉期合约		-	49	-	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9	-	388,230	-	388,230
-权益性投资	9	-	-	3,872	3,872
		-	388,279	40,372	428,651

第二层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价技术和输入值

商品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集团在报告期末为终止掉期而收到或支付的估计金额，同时考虑到掉期交易对手的当前利率和当前信誉。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估计为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折算。

18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价技术和输入值

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投资的公允价值估计为被投资单位最新一轮融资的融资价格。

对于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是基于自由现金流、无风险利率和盈余资金的输入，采用折现现金流法确定的。

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没有在第一层和第二层之间转移，也没有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本集团的政策是在发生的报告期结束时确认公允价值层次间的转移。

下表显示了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第三层项目的变化：

	权益性投资 人民币千元	附回售条款的优先股 投资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69	36,500	40,369
回购	-	-	-
处置	-	-	-
公允价值变动	-	-	-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69	36,500	40,369
回购	-	-	-
处置	-	-	-
公允价值变动	3	-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72	36,500	40,372
回购	-	-	-
处置	-	-	-
公允价值变动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72	36,500	40,3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款项（预付款项除外）、应付款项、应付关联方款项、其他应付款项（应付员工薪酬及福利及其他应计税项除外）、借款。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19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石化集团」）	最终控股公司
中石化股份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石化财务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属下的子公司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赛科」）	联营公司
上海南光石化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以下汇总了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重大日常交易及其形成的重大往来余额，下述交易不包含附注 7 以及附注 15 中披露的应付股息。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大部分交易对象及条款，均由中石化股份及有关政府机构所决定。

中石化股份代表整个集团与供货商洽谈及协议原油供应条款，然后酌情分配给其子公司（包括本集团）。在中国政府的监管下，中石化股份拥有广泛的炼油产品销售网络，并在国内炼油产品市场中占有很高的份额。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签署了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中石化股份向本集团提供原油、其他化工原料及代理服务。此外，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销售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并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19 关联方交易(续)

协议中关于上述服务和产品的定价政策如下：

- 如果有适用的国家（中央和地方政府）定价，应遵从国家定价；
- 如果无国家定价但有适用的国家指导价，则应遵从国家指导价；或
- 如果无适用的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则应按当时的市场价（包括任何招标价）确定。

(a) 本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石化股份及其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炼油产品销售收入	24,569,737	25,984,502
除炼油产品以外销售收入	4,313,692	5,808,310
原油采购	20,741,175	23,167,858
除原油以外采购	2,901,445	4,451,407
销售佣金	21,294	46,185
租金收入	887	17,254

19 关联方交易(续)

(b) 集团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与中石化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其他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产品销售及服务收入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47,249	56,427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699,922	1,668,566
	<u>747,171</u>	<u>1,724,993</u>
采购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156,860	1,133,933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80,688	189,530
	<u>1,337,548</u>	<u>1,323,463</u>
保险费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u>60,749</u>	<u>64,248</u>
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u>1,194</u>	<u>2,388</u>
租赁负债利息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	142
- 本集团合营公司	-	2
	<u>28</u>	<u>144</u>
利息费用		
- 中石化财务公司	<u>71</u>	<u>3,822</u>
利息收入		
- 中石化财务公司	<u>8</u>	<u>4</u>
建筑、安装工程款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5,879	63,875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	1,204
	<u>15,879</u>	<u>65,079</u>
租赁收入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0,199	9,776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47	239
	<u>10,446</u>	<u>10,015</u>
票据贴现		
- 中石化财务公司	<u>15,521</u>	<u>-</u>
开具票据		
- 中石化财务公司	<u>2,401,553</u>	<u>2,408,000</u>

19 关联方交易(续)

本公司董事认为附注 19(a) 和 19(b) 中披露的与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进行的交易是根据在正常的业务过程中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有关交易所签订的协议条款进行。

(c) 本集团与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因进行如附注 19(a) 和 19(b) 所披露的采购、销售及其他交易而形成的往来余额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关联公司欠款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954,144	712,042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6,946	5,126
	<u>1,971,090</u>	<u>717,168</u>
欠关联公司款项		
- 中石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10,219,224	9,282,363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05,059	267,422
- 本集团联营及合营公司	106,654	41,162
	<u>11,030,937</u>	<u>9,590,947</u>
租赁负债		
-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u>702</u>	<u>-</u>

(d)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退休计划和股票认购权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和责任直接或间接计划、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本集团的董事及监事。对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短期员工福利	8,407	6,933
离职福利	230	262
	<u>8,637</u>	<u>7,195</u>

19 关联方交易(续)

(e) 关联方承诺

(i) 建筑、安装工程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u>758,209</u>	<u>835,636</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的事项外，本集团无重大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告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20 资本承担

简明合并中期财务报告中未提供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资本承诺信息。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不动产、厂房及设备采购合同	2,700,165	3,386,739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土地受让合同	4,089	-
合计	<u>2,704,254</u>	<u>3,386,739</u>

第九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对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五）于香港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将备置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查阅地址如下：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 48 号，邮政编码：200540

董事长：郭晓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